

标段编号： 2601-440306-04-01-193521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A113-0080宗地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4月12日

资信文件目录

- 1、投标人基本情况；
- 2、投标人业绩情况；
- 3、项目经理情况；
- 4、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情况；
- 5、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1、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p>投标人名称</p>	<p>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p>	<p>企业性质</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投标人简介</p>	<p>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诚信”）成立于 2006 年，注册资金 10668.9 万元，是一家以建筑施工为主的多元化公司，旗下拥有多家全资子公司。公司现有以下资质：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 专业承包不分等级。</p> <p>公司资金充裕、施工装备齐全、机械装备精良。自有设备旋挖钻机 SR415RH10 2 台，旋挖钻机 SR305RS10 1 台，旋挖钻机 SR250R 2 台，旋挖钻机 SR280R 1 台，挖掘机 SY200C 1 台，挖掘机 SY245 1 台，汽车吊 1 台，泵车 1 台，固定资产规模达到 2 千万以上，排在行业内前列。</p> <p>公司承接业务多元化，涵盖地基基础工程、建筑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钢结构工程等；工程业务范围立足珠三角。主营业务为建筑、市政、装修、地基基础工程。代表性工程业绩有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正台阳涂料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合同价：18517.68 万元）、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钰尚机械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合同价：22947.04 万元）、罗田水厂及原水提升泵站周边高边坡治理工程（合同价：6498.94 万元）等项目。</p> <p>公司管理架构完善、部门配备齐全。各部门结构完善、职能明确，对未来的工作开展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除董事长、总经理的职位外，下设行政人事部、财务部、工程部、商务部、安全部、成本部共六个部门，各司其职、各尽其能。</p> <p>一、经济效益</p>		

永诚信财务透明，按时在国家统计联网直报平台填报统计数据。永诚信的资产和经费来源、财产使用合法，符合国家规定范围，财务管理依据规定建立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建立登记管理台账，严格审批程序，按规定进行各项税项的申报和缴纳，工作人员办理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并进行纳税申报，履行企业应尽的社会义务。

财务人员按规定实行会计、出纳分设，持证上岗，有严格的岗位职责，分工明确。建立规范的档案管理制度，报表完善、账目清晰。

二、科技进步

永诚信建立并不断完善研发制度，支持创新研发工作，提升企业软实力。公司出台了《项目研发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以制度的形式保证了研发流程和研发资金，提出了相应的奖励制度以激励研究人员积极投入研发试验。

永诚信现有新型高密封性金属门窗、软基处理设备的导向装置、建筑工程用地基夯实装置等 7 项专利。2023 年 06 月深圳市宝安区住建局发布了第一季度建筑市场诚信建设“红黑榜”名单，永诚信荣获“红榜工地”的荣誉称号。

三、行业诚信

践行诚信公约，争做诚信企业。永诚信正如其名，守合同、重诚信，连续 3 年获得“守合同重信用”的称号；积极带头签署《宝安区建筑行业诚信自律公约》并认真践行，起到带头模范作用。

近年来随着国家高度重视信用建设，信用顶层设计不断完善，永诚信顺应信用发展的新形势，不断提高行业诚信意识和信用管理水平。2020 年参评深圳市建筑施工企业信用评价活动，被评审为 3A 资信等级；连续三年荣获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年度“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的誉称号。信用建设取得了显著成绩，提升了企业品牌竞争力，促进了企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四、党建工作和社会责任

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是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

的重要内容。永诚信依照法规、党建章程，响应党建工作号召，相继建立公司党支部、工会、团支部，按章程规定定期组织召开各项会议。

永诚信拥有多项行业荣誉，荣获宝安区住建局颁发的“突出贡献奖”、行业协会颁发的“特别贡献奖”等多项奖项，积极报名参与应急抢险工作。此外，永诚信积极参与慈善救助、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工作。2020年是脱贫攻坚战的收官之年，永诚信一直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开展各项交流帮扶工作，开展项目有宝安区养老服务护理人员关爱项目、向福建省厦门市公益事业捐赠奖教奖学、助教助学资金等。

疫情当下，永诚信积极参与抗疫工作。2020年2月6日在疫情期间，永诚信历时15天建设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应急隔离病房项目，捐款捐物，协助抗疫，受到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的书面表扬。此外、永诚信多次组织党员和公司员工参加社区组织开展的活动。发扬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带动公司其他员工积极投入抗疫工作。

五、安全生产和人力资源

安全生产标准化是预防事故、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的重要基础，是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的重要手段，是实施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强化源头管理的有力措施，也是开展安全专项整治、安全评估，实现企业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分类指导的进一步要求。为全面提升公司的安全生产水平、加强对安全生产基础工作的监督管理，永诚信不断完善安全管理体系，不仅出台并实施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巡查制度》等多项制度，还成立了安全部，专门负责各项工程的安全状况。每个项目都要按要求配备安全员，具体对其所在项目以及班组的安全建设负责。依据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文件《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职责内容，明确并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和岗位人员安全责任；同时也进一步规范了责任制的制定、沟通、评

	<p>审、修订及考核，使安全工作步入“常态化、标准化”机制。</p> <p>企业之间的竞争归根到底就是人才的竞争。永诚信十分注重对人才培养、旨在构建一支强有竞争力的队伍。现有团队人才配套情况：一级建造师 12 人，二级建造师 21 人，一级造价工程师 2 人，高级工程师 4 人，中级工程师 24 人；此外，八大员、技工人员均按资质标准配备齐全，实现人证合一。</p>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罗玉柏	身份证号码： 510522197710066096	电话：13528878205
	项目经理：刘永康	身份证号码： 42068219900107501X	电话：13572490193
	投标员：蔡贤彬	身份证号码： 441521199110278533	电话：13428994442
	电子邮箱：2493968939@qq.com		邮编：518103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3.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491943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罗玉柏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16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二区十七巷2号
13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12月0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43762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491943

法定代表人: 罗玉柏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二区十七巷2号1301

有效期至: 至2028年11月2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08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44867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491943

法定代表人: 罗玉柏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二区十七巷2号1301

有效期至: 至2030年06月28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0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883491943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9309

企业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罗玉柏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二区十七巷2号1301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6年01月07日 至 2028年09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1月07日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E00639R2M

兹证明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491943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第9栋104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18年08月01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年07月22日至2027年07月21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 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 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qtctc.org>) 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晓东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0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S00577R2M

兹证明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491943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第9栋104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18年08月01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年07月22日至2027年07月21日

本证书范围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证实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qt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或客服电话400-888-2538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晓东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0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Q01168R2M

兹证明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491943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第9栋104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

首次发证日期: 2018年08月01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年07月22日至2027年07月21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qt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或客服电话400-888-2338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晓东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0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公示平台

商事登记簿、年报公示信息、抽查检查结果、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一键查询

您当前的位置: 首页 > 商事登记簿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491943

商事登记信息	年报公示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	----------	--------	--------	----------

基本信息			
注册号	4403061039813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83491943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罗玉柏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和社区福海信息港第9栋104	成立日期	2006-05-16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6168万元	核准日期	2022年06月27日
一般经营项目	机电设备的上门安装 (不含电力设施承装修); 投资兴办实业 (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的销售; 国内贸易; 自有物业租赁; 提供消杀服务; 灭白蚁、除“四害”的消杀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许可经营项目	建筑机械设备的租赁 (不含金融租赁); 房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市政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防水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和施工; 物业管理; 提供机动车停放服务; 机电设备 (不含电力设备、特种设备) 安装工程;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特种工程 (限结构补强) 专业承包;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公路工程; 环保工程; 园林古建筑工程; 水利水电工程;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 建筑劳务分包。
营业期限	2006年5月16日 至 2056年5月16日		

2、投标人业绩情况：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 内容	竣工验收 日期	履约 评价 情况	证明 文件 页码
1	深圳市和荣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绿球尔公司西乡固戍商住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5813.0886 46	基坑面积约7200平方米，开挖周长约337米	2023年01月06日	合格	2-18
2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拆除及改迁专业分包工程	3668.8680 93	新建建筑面积为32251m ² ，改造保留建筑8884m ² ，同步建设室外配套设施	2025年05月30日	合格	19-42
3	深圳市金环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燕罗街道正台阳涂料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工程	2770	地下室二层基坑支护、土石方开挖、外运土方、桩基工程	2022年01月06日	合格	43-56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绿球尔公司西乡固戍商住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由我公司自行组织的邀请招标项目：深圳市和荣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西乡固戍商住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项目，经评标小组评定，贵公司为本次“西乡固戍商住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项目的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人民币 58,130,886.46 元（大写：伍仟捌佰壹拾叁万零捌佰捌拾陆元肆角陆分）

请贵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三天内（2021.12.20前）与我公司的项目部总监（尹维雄先生，电话：18088854365）联系落实施工人员、设备进场事宜。

深圳市和荣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8日



回执单

请贵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一个工作日内，[在本页盖章确认并发送扫描件至 hrds-zhaobiao@herongdingsheng.com](#) 邮箱，原件一式两份，一份须送回我单位。

中标单位：_____

(盖章)



深圳市建设工程
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施工合同
(固定综合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绿球尔公司西乡固戍商住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航城大道与顺昌路交界处

发 包 人: 深圳市和荣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1月18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和荣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绿球尔公司西乡固戍商住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
-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航城大道与顺昌路交界处
- 3、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20】0312号
- 4、工程规模及特征: 基坑面积约 7200m², 开挖周长约 337m, 基坑底绝对标高约-8.2m, 基坑深度约 13-13.5m。

本工程内容主要为基坑支护与土石方挖运, 基坑边坡支护(咬合桩+搅拌桩+2道内支撑)和工地围挡等。

5、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 / ___ %; 国有资本 ___ / ___ %; 集体资本 ___ / ___ %; 民营资本 100 ___ %; 外商投资 ___ / ___ %; 混合经济 ___ / ___ %; 其他 ___ / 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1、基坑支护工程: 以招标人提供的相关设计文件、地质勘察报告、招标文件及其他附件等为依据, 完成包括但不限于招标人提供的基坑支护设计图纸中的所有内容, 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土石方工程: 基坑土石方开挖及外运(开挖至底板底标高以上约 300mm); 3、地下构筑物、管线、障碍物、淤泥、流沙等的清除、外运; 4、规范、地方法规所要求的所有相关检测和实验。

二、其他内容

1、中标人负责维护好与周边居民以及城管、环保、派出所、交警、路政、街道等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关系, 确保工程进度, 相关措施费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中标人须充分考虑施工阶段不利天气、不利政策的影响(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做好应急

措施, 相关措施费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中标人负责办理好支护、土方工程的施工许可证、监督手续或提前介入手续, 相关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中标人负责组织本工程施工相关的专家评审, 并承担专家评审费。

5、中标人负责道路临时占用相关手续的办理。

6、中标人按照水保、环评方案及地方法规的要求安装及维护临时排水系统、扬尘控制设施; 负责临时排水系统、扬尘控制措施的正常运行, 满足当地环保部门的要求。

7、施工场地降排水系统的设置及整个场地移交前降排水; 如基坑内有多个单位同时施工, 降排水工作由本工程中标人负责。

8、按照地方法规的要求新建场地临时围墙。

9、临时路口开设及相关手续的办理。

11、本工程可能需要提前介入施工的情况, 中标人须与主管部门密切沟通, 确保施工的正常进行, 由此产生的窝工、机械租赁费用已考虑在投标报价内, 发包人无需给予承包人任何补偿或者赔偿; 合同工期已经考虑可能由此产生的工期拖延。

12、中标人负责临时用水、用电的接驳, 含相关手续的办理, 并承担施工期间相关水电费用(包含临时用电基本电费)。中标单位自行按施工需要进行管线、设施敷设并装表计量, 管线、设施安装和施工用水、用电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临时用电必须充分考虑安全问题。

13、中标人负责场内临时道路、场地混凝土硬化; 并设置至少1个自动喷淋洗车池。

14、本项目紧邻铁排河, 与其相关的报批报建手续、专家论证、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等工作包含在合同范围内, 由此产生的费用投标人已考虑在投标报价内。

15、本项目所在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并充分理解由此产生的费用、工期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6、如因基坑支护施工质量原因导致周边建筑出现质量等相关问题产生的相关费用及责任由承包方负责。

17、若因基坑支护工程质量不合格, 则采取任何补救措施所发生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总之, 招标范围以“设计图纸、招标文件、合同及其附件以及招标过程中一切相关文件所包含的最大范围、最严格要求为准。因本基坑支护和土石方挖运工程而产生的所有直接或间接的工作内容(包括有可能出现的应急工程), 均属于本次招标范围, 中标人不能以图纸或其它招标文件未表明为由, 拒绝实施。

详见招标人提供的图纸及清单

三、由于招标人的开发范围扩大, 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增加施工范围的施工, 并参照本招标文件和合同的相关条款, 另签订补充协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2月16日; (指工程具备开工条件, 发包人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书中指令的开始本工程施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7月1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以上。保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 达到国家施工质量评定标准和现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并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确保通过深圳市有关部门的验收并取得合格意见书。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大写) 伍仟捌佰壹拾叁万零捌佰玖拾陆元肆角陆分 (¥58130886.46 元); 最终以双方确认的报价清单、报价书和本合同约定的结算条款、结算依据, 按照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本合同中没有特殊说明, 招标人、发包人均指甲方, 投标人、中标人、承包人均指乙方。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1月18日;

绿球尔公司西乡固戍商住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HRDS-GCSG-NO. 2022001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宝华路前海宝中卓越时代广场 C 座 2306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肆份, 施工许可证办理贰分, 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和荣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宝安区前海卓越时代广场 C 座 2306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7909986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水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883491943

地址: 深圳市 宝安区福海信息港第 9 栋 104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27382932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账号: 4425010000650000187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绿球尔公司西乡围成商住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和荣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绿球尔公司西乡固戍商住项目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航城大道与盛航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9023.3m ²	工程造价	5813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6-70-03-012539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2.16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和荣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科字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尹维雄
副组长	林洪杰、黄济、龚子龙、魏建军
组员	王元明、蔡志、黄欣祥、丁代亿、丁代斌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尹维雄	黄济、龚子龙、魏建军、王元明、蔡志、丁代亿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工程质控资料	林洪杰	黄欣祥、丁代斌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尹维雄	深圳市和荣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林洪杰	深圳市和荣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3	魏建军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土木工程师	
4	龚子龙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5	黄济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工程师	
6	王元明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监		
7	蔡志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建造师	
8	黄欣祥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9	丁代亿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检员		
10	丁代斌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 一、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各项内容；
- 二、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三、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齐全；
- 四、经深圳市和荣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同验收，单位工程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GD-E1-914/6

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拆除及改迁 专业分包工程

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拆除及改迁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HBZ2003049-ZYFBHTDJ-202405-000001

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工程 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拆除及改迁专业分包工程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总包单位名称：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约日期：2024年5月20日



第二条 分包范围及方式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总包工程中本专业工程(包括建设单位的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施工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要求、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一切的工作。

①土石方工程：包括挖大基坑土石方和基础及承台土石方，挖方过程中遇到孤石破除，土石方外运，土方回运，土方回填等，以及土方挖运、石方破除中包含的各种机械、设备、材料。以设计垫层底标高移交甲方复核，双方移交记录为准。

②基坑支护工程：支护桩、截桩头、冠梁、锚索、喷射混凝土面层、截水沟、支撑梁柱及拆除等。

③桩基工程（抗浮锚杆）：包含锚杆成孔、清孔及注浆、钢筋制安等施工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要求的所有相关工程。施工前应选择不小于3根进行基本试验，以确定场地土层的抗拔性质、施工工艺参数，为设计提供准确设计参数。

④拆除工程：包含原有建筑物、构筑物、场地硬地面、围墙、挡土墙等拆除。

⑤改迁工程：包含乔木迁移、地下管网改迁、地下强弱电改迁、保安室消防控制及配电房迁移等。

⑥其他甲方指定的零星工程。

最终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包合同中由甲方承包范围约定的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拆除及改迁专业分包工程项目为准。

2、分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税金、包安全、包文明、包环境、包施工用水用电等本专业工程施工的全部工程内容和费用，且乙方必须履行甲方与建设单位所签订的《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中涉及本专业工程的相关条款约定。

第三条 分包价款及计价方式

1、本合同价款暂定为(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含税总价36688680.93元(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陆拾捌万捌仟陆佰捌拾玖元玖角叁分)，其中：弃土场受纳处置费暂定2545444.00元，拆除工程暂定550000.00元，改迁工程暂定655,213.05元。(最终以与业主核对完的价款为准)

其中：增值税3029340.63元，税率为9%，不含税总价33659340.30元。(增值税税率，随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而调整)

2、本合同增值税税率为9%(已包含在乙方工程造价中，由乙方承担)。

3、计价方式：

3.1 采用固定综合单价的计价方式，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水、电、施工措施费（组织、技术、工期、质量、安全、环境及文明施工）、施工期间道路、场地降尘、洗车、抽、排水、包竣工资料归档、包工程质量缺陷责任维修、包劳务工工资发放、包分包单价风险、包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结算价=结算工程量×合同单价+甲方确认的变更、签证增、减费+工料机调差；

3.2 采用固定总价的计价方式：合同总价包干，工程量和综合单价除合同约定可调整外不作任何调整，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水、电、施工措施费（组织、技术、工期、质量、安全、环境及文明施工）、包竣工资料归档、包工程质量缺陷责任维修、包劳务工工资发放、包项目承包工程量和价的风险、包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3.3 其他有关约定：

3.3.1 本分包项目的清单综合单价包括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临时设施、环保、调试及试验费、施工用水用电、施工技术措施费、不可预见费、风险金，保险金等、措施项目费、其它项目费及规费、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3.3.2 乙方已对分包内容及现场场地条件充分了解，乙方充分考虑施工期间临时使用铺设钢板、砖渣回填、洗车槽设置、车辆清洗、材料机械设备转运、抽排水等施工措施，所需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不再另外计费。

3.3.3 因项目工期紧，可能引起增加的机械设备、夜间施工等费用，乙方不得以任何原因向甲方提出增加费用。

3.3.4 乙方已对现场进行踏勘，充分考虑施工期间，红线外施工临时设施搭建场地及其它临时占地（含临时占用市政道路、人行道、开临时路口等）的租赁，由乙方自行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甲方配合完善手续资料，所有费用（包括并不限于租赁费、手续费、管理费等）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因任何原因进行调整。因临时用地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临时用地使用完毕后，乙方应自费将临时用地恢复原状。

3.3.5 若因工程场地特别紧张，现场无法安排其他用地供乙方使用的，乙方需考虑租用临时用地、人员运输、材料周转等问题，所需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3.3.6 乙方严格按照《关于在招投标过程中进一步加强做好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深宝住建[2017]216号）的规定做好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乙方应严格落实施工工地裸露地面防尘网覆盖、洒水、车辆清洗等各项扬尘防治措施，自行负责并承担一切费用。

3.3.7 乙方在施工期间所造成政府有关部门任何处罚等负面社会影响，乙方应负责消除并承担一切费用。

3.4 合同价格的确认和调整:本分包项目的合同工料机调差及调差方式按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约定。具体如下:

(1)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10%以内的材料价格变动、人工费变动、机械设备使用费变动。

(2) 合同价格的调整

本工程合同价格调整的其他约定: _____/_____。

(3) 工料机调差

用于本工程的人工、主要材料及机械使用发生价格波动时的约定如下:

本项目涉及的所有人工及机械设备均不调整价差,由于非承包人原因引起的且在合同工期内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材料或专用条款第 20.4(4)项约定的其他材料的价格波动超过±10%的情形时,其超过±10%部分的合同价格应按专用条款 20.5 款方法在与其相关的工程完工后一次性进行调整。另外,如发包人政府投资工程管理领导小组会议审议认为可以调整价差的,按上述方法进行调整,但如发包人政府投资工程管理领导小组会议审议认为不予调差的,则不进行调差,乙方对此予以接受。

(4) 主要材料是指用于本工程的某种材料价格总额达到签约合同价 10%。

(5)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本工程的具体实际,约定用于本工程的未达到专用条款第 20.4(3)项约定比例的其它材料中可调差的材料种类为:结构用钢材、混凝土、沥青混凝土、砌块、电缆、预拌砂浆、砂石。

(5)本工程工料机调差费用的计算和支付约定如下:

与其相关的工程完工后进行计算并同期支付。

竣工结算时一次性计算和支付。

其他方式。具体约定为: _____/_____。

20.5 材料调差方法

用于本工程的按照专用条款 20.4(3)、(4)款确定的可调差材料发生价格波动时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为:

(1)加权平均法。

(2)算术平均法。

(3)其他方法。具体约定为:当 $P > P_0$ 时: ① $P_t < P_0$, 且 $P/P_0 > 1.10$, 则: $C_{增} = Q_{总} \times P_t \times (P/P_0 - 1.10)$

② $P_t \geq P_0$, 且 $P/P_t > 1.10$, 则: $C_{增} = Q_{总} \times P_t \times (P/P_t - 1.10)$ 当 $P < P_0$ 时: ① $P_t <$

P_0 ，且 $P/P_t < 0.90$ ，则： $C_{减} = Q_{总} \times P_t \times (0.90 - P/P_t)$ ② $P_t \geq P_0$ ，且 $P/P_0 < 0.90$ ，则： $C_{减} = Q_{总} \times P_t \times (0.90 - P/P_0)$ 式中：

P—本工程有某材料投入月份对应《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发布某材料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例如有某材料投入月份是指2015年5至7月，则对应《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2015年第5至7期价格信息之和除以3。

P_t —承包人投标文件商务标书中某材料的投标单价，如投标报价中无法确认某材料的单价时，则 P_t 取值为 $P_0 \times (1 - \text{投标总价净下浮率})$ ；

C 增—调增合同价格；

C 减—调减合同价格；

$Q_{总}$ —本工程某材料根据图纸计算并考虑投标报价中材料消耗量之后的总工程量。

调差公式中， P_0 以本工程预算审核书审核说明中采用的具体某年某期《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发布的某材料价格。

3.5 本工程下浮率：

(1) 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抗浮锚杆）分包工程按建设单位最终结算审定价下浮 18%；

(2) 拆除原有建筑物、构筑物分包工程按建设单位最终结算审定价下浮 45%；

(3) 改迁分包工程按建设单位最终结算审定价下浮 18%；

3.6 工程量计算规则

本工程的工程量计算规则采用：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3）；

其它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实计量（必须经发包人指定的现场工程师、现场监理工程师确认后，按实结算）。

4、合同价款见下表：

具体详见合同附件清单。

5、相关约定：

5.1 采用综合单价的计价方式时，工程量为暂定量，结算时工程量按总包合同约定的计算规则调整，但不得超过甲方与建设单位结算量；合同单价不变，单价为包含所有完成合同内容的一切费用，结算时不因市场和政策变化等因素而调整。乙方完成其合同内容所需含主材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并已包含在相应的合同单价内，超耗、浪费或丢失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5.2 本工程若发生设计变更、签证，分包合同价款表范围内的项目均按《专业工程分包合同价款表》表中单价执行，该表范围外的项目结算单价按：

甲方与建设单位结算价的第三条 3.5 本工程下浮率计算（乙方承担税金）；

其他方式：_____（乙方承担税金）。

5.3 分包合同价款表中的内容无需施工或未施工时，乙方不得计收该部分价款。

5.4 甲方有权取消分包合同价款表中的任意一项工作，该项不再由乙方施工时，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5.5 其他：

5.5.1 双方相互使用对方材料或设备按实际确认数按实计费，

5.5.2 乙方施工所需要钢筋、混凝土必须同甲方品牌或供应商，如需甲方代供给乙方，供应期间所发生的利息由乙方承担，随每月进度款中扣除。

5.5.3 检测单位需与甲方委托单位一致，合同价款包含检测试验费，乙方承担所分包范围内的检测相关费用，在结算时扣除。

5.5.4 甲方与劳务公司签订合同，乙方工人工资需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务院关于解决农民工若干问题的意见》、《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暂行办法》和深圳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实施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保障工人工资及时支付和足额发放。乙方承担实际发生的劳务公司发放管理费用，在结算时扣除。

5.5.5 建筑工人团体意外险、安责险、工伤保险由甲方一次性购买，乙方按结算总价比例进行分摊费用。若乙方认为甲方所购买的商业保险额度过低，乙方可自行购买其它商业保险，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5.6 本工程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甲方已按总承包合同要求办理，乙方按结算总价比例进行分摊费用，在结算时扣除。

5.5.7 施工 BIM 模型的审查、施工阶段 BIM 模型的调整、BIM 演示动画的制作、竣工模型的制作，甲方已委托第三方编制建模，乙方费用按施工范围结算总价比例进行分摊，在结算时扣除。

5.5.8 本工程甲方与建设单位合同约定合同签订后 56 天内，承包人应根据招标时发
包人提供的图纸对发给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进行复核，复核结果报监理人核对、发给人
确认。甲方与建设单位在核实时，乙方需安排专业人员与建设单位核对本分包范围内内容
工作。

5.5.9 合同单价中包含水、电费用，乙方施工临水临电需单独挂表，双方每月派人抄

表核对，所发生的费用按实计算，随每月进度款中扣除。

5.5.10 乙方负责修建临时排水系统，设置场内三级沉淀池，引入公用市政排放雨水及其它工程污水。并负责办理临时排水、排污许可证。

5.5.11 乙方负责修建施工临时围挡（含基础）、工地标准化大门（含保安亭）、防尘喷淋系统、施工临时道路、临时消防管、临时给水管、施工临时电缆、线槽等内容，此内容必须满足甲方使用要求和政府相关部门要求，并移交给甲方使用。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措施项目费用。

5.5.12 前期修建的临时道路及硬化混凝土面层、园建绿化等，待甲方使用完毕后，乙方应自费将临时用地恢复原状。

5.5.13 乙方负责安装智慧工地，须按《深圳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SJG-46-2018）实施智慧工地系统（包括质量安全信息化监管、质量安全智能监管、视频监控、实名制管理、危险源监测、人员定位系统），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措施项目费用。

5.5.14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结算条款约定如下（同总承包合同条件约定）：单价按 47 元/m³ 计取，工程量按实结算；如结算时总价超过发改概算批复的弃土场受纳处置费额度，则以发改概算批复的弃土场受纳处置费包干结算。

5.5.15 本项目土石方及拆除垃圾运往宝安综合港或者大铲湾通过海运外弃，乙方应提供完整受纳处置费用发票。如乙方未能完整提供发票导致被建设单位相关部门、审计部门扣减，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补偿或索赔。

6、乙方在签订合同前 3 日内必须向甲方交纳合同价的 1% 作为履约保证金，乙方未按时缴纳履约保证金，甲方则在第一次支付乙方工程款时扣留乙方应交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并承担合同价 1% 的违约金；履约保证金在本总包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且双方办理完毕本分包结算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第四条 合同单价内容

分包合同单价除按第三条相关约定外，具体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 1、施工项目的机械费（除塔吊、施工电梯以外的所有机械费用等）和二级电箱后所需的电箱、电缆、电线，以及施工机具费、手提电动工具等费用；
- 2、自购材料检测费用（若因自购材料材质不合格造成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3、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垃圾自行清理到项目指定的堆放地点所产生的费用；

4、施工期间的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和清洁等措施费用已经计入分部分项的固定综合单价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中，乙方必须足额投入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否则乙方须承担实际发生费用额两倍的违约金及因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5、施工过程中因气候变化、设备故障、停电停水及其它原因等影响所发生的停工、窝工，乙方已经在单价中考虑，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6、本合同中综合单价在合同期内不予调整（工料机调差除外），乙方确认已仔细查看每个报价分项内容及计算规则；如乙方中途停工要求提高单价，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且乙方必须三天内无条件退场。退场后按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结算，30%作为后续进场施工单位进场的补偿及对甲方经济和信誉损失的赔偿。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将作为违约金，甲方不予退还；

8、其他约定：

8.1乙方所有进入施工现场工人服装必须统一，服装颜色及款式由甲方提供，制作及购买服装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8.2其他：_____

第五条 付款办法及结算方式

1、付款方式：

1.1本工程无预付款。

1.2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每月20日提报进度实际完成工程量，经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审定的实际完成工程量的80%拨付工程款且累计工程款不超过合同价的80%，完成建设单位结算审核程序且按规定完成工程竣工资料整理移交归档后支付至工程结算审核结果的97%，其余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待保修期满，建设单位财务结算批复、固定资产登记后按规定付清，款项付清前的期间不计利息。

工程变更款经建设单位审定后按照实际完成工程造价的60%支付，完成建设单位结算审核程序且按规定完成工程竣工资料整理移交归档后支付至工程结算审核结果的97%，其余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待保修期满后按规定付清，款项付清前的期间不计利息。

其它约定：每期实际支付款项按本合同3.3其他有关约定下浮基数后支付给乙方。

1.2发包人在支付每月工程款时有权扣除此前承包人因违反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等有关条款需要承担的违约金及发包人的其他损失。

1.3各种奖罚资料由甲方项目部及甲方公司各相关职能部门提供，经甲方主管领导审批后，交甲方成本部结算。

1.4 乙方须书面授权委托一名专职财务人员负责办理本专业工程分包合同税务登记、财务收款手续（包括提供月结明细表、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开具及提供工程分包增值税专用发票、完税证明、财务收款收据等）、财务对账、财务决算等工作。

1.5 乙方须在签订合同时提供收款银行帐号，甲方将除委托代发乙方劳务（农民）工资外的其它工程款直接汇入此银行帐号。其进度款的计算方式为：每期进度款按以上条款计算后扣除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甲方给予的相关罚款或加上相关奖金。

账户户名：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东莞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5780 0001 4133 435

除委托代发乙方劳务（农民）工资外，甲方不接受其它款项委托付款。

2、本合同发票要求：

2.1 增值税专用发票（含发票联及抵扣联）

2.2 增值税普通发票

3、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按照本工程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的相关规定，自行到本工程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分包税务登记。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款增值税专用发票（含发票联及抵扣联）原件及加盖乙方公章的完税凭证复印件，乙方所提供的发票必须为真实、有效并符合国家税务部门规定和需方财务管理规定要求的发票，所提供发票的注册使用单位必须与合同签订单位相符，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承担违约责任及发票票面金额 10%-30% 的违约金，在乙方工程款予以扣除，乙方拒绝或逾期更换发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拒绝或延付后续款项；乙方还应协助甲方办理税务征收手续，若税务局有新的征管办法，按税务局规定办理。

4、若乙方不按要求提供上述相关税务发票及资料，则该期工程款视为未结算且不作为当期工程款处理，甲方不支付相应款项，乙方须自行承担因延迟纳税和误缴税款等造成的一切责任，若因此给甲方造成增值税不能抵扣和工期延误及其他损失的，乙方须按所造成损失的双倍金额向甲方做出赔偿。

5、工程结算：在总包工程整体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报送工程结算书（包括竣工档案资料），甲方在 60 个工作日内复审完毕。

第六条 工期要求

1、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5 月 15 日（开工时间以甲方签署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0月30日（根据甲方时间计划为准）。

2、以甲方确定的具体工期为准（包括周计划、月计划和节点工期），乙方必须紧密配合施工，乙方每延误1天工期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乙方须无条件接受处罚。任何因甲方及建设单位原因造成的停工、工期延误，乙方可得到工期顺延的索赔（必须办理完善的资料和确认手续，否则甲方将不予认可），但是在得到工期延期索赔，乙方不得因此再进行费用索赔。

3、若乙方无法满足甲方的进度要求，甲方有权分割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作量另行安排其他施工队伍进行施工，甲方无需承担任何经济 and 法律责任。若乙方连续两次或累计四次出现因工程进度完成计划指标低于80%情况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甲方仅根据本合同约定的单价和甲方现场签字确认的乙方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进行结算，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退场指令后3天内完成退场，乙方对此无异议，同时乙方须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按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有关单位对甲方的各项罚款或违约金均由乙方承担。

5、工期违约约定：乙方每延误1天工期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且乙方须赔偿因此造成甲方的所有损失。任何因甲方及建设单位原因造成的停工、工期延误，乙方在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可顺延工期，同时乙方放弃进行费用索赔的权利。

6、属下列情况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可给予工期顺延，但甲方并不承担乙方该期间的产生的各项费用：

- (1) 为了工程的合理施工或为了工程或部分工程的安全，而必须暂停；
- (2) 其它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

第七条 工程质量

1、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验收标准达到同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标准。

其他约定：同总承包合同。

2、质量约定

2.1 验收标准：依照甲方提供的本专业工程有效的施工图纸、技术标准及说明、技术核定单、设计修改单、施工联系单，《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国家及工程所在地地方颁发的各相关质量验收规范、优质工程的验收标准、《中国华西建筑工程施工工艺标准》和其它技术规定中的有关质量要求，以及甲方项目《质量管理办法》、《工程质量管理处罚条例》和样板间施工标准共同执行。

☑2.2 实测标准：以甲方项目部、甲方分公司、甲方本部和地方政府建设工程监管部门的每次检查数据为实测依据，项目检查占 50%，甲方分公司月检占 30%，甲方本部和政府检查各占 10%（检查单位缺项时按项目、公司算术平均数作为该月的检查结果）。

单项质量控制要求及奖罚制度：90<评分≤95 分，不奖不罚；评分>95 分，每增加 1 分，奖对应合同单价 0.5%；85≤评分<90 分，每降低 1 分，罚对应合同单价 0.5%；评分<85 分，每降低 1 分，罚对应合同单价 1.0%。

3、乙方每完成一道工序或在移交工作面前，均需提前一天书面通知甲方项目部，由甲方项目部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

4、乙方除了承担自身原因造成的质量责任外，还须承担因此产生的连带责任。

5、工程竣工并进入工程质量保修期后，如因乙方承包的专业工程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时起 24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检查、确认和维修，并承担其维修费用；如乙方未能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时起 24 小时内到场检查、确认和维修，则由甲方另行组织维修单位进行维修，所发生的维修费用由甲方直接在乙方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6、工程质量违约约定：_____ / _____。

7、其他：_____ / _____。

第八条 安全文明施工

1、乙方的安全文明施工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安全文明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办法等相关规定，且须根据本专业工程的特点、规模和工期要求，配置足够数量的安全管理人员，做到安全无事故；乙方必须达到文明工地标准。

2、乙方的施工必须符合安全文明工地标准要求，若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不符合安全文明标准或标准降低，甲方有权另行安排施工人员维护现场安全文明，由此增加的费用按照 1 元/建筑平米/次对乙方进行违约处罚，罚款由甲方直接从乙方的工程款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3、乙方进场的全部管理及施工人员，在开始作业前，必须参加甲方组织的三级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同时乙方必须自行组织学习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办法，以及甲方施工现场管理制度，并经考核合格后才能上岗施工，且乙方须按照安全管理规定做好相关的记录（包括文字、表格、照片、影像等）和人员签字工作，并将相关资料留存备查。

4、乙方需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安全文明施工违法、违规、违约的责任和处罚金，包括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监理、建设单位、政府监管部门对甲方的处罚。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对甲方的罚金均由甲方直接从乙方当月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5、在签订专业施工合同的同时，与甲方签订《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保障农民工（劳务工）工资支付协议》。

6、其它安全文明施工处罚违约约定：_____ / _____。

7、其他：_____ / _____。

第九条 环境管理

1、在本专业工程施工前，乙方在提交给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中须有独立的“环境管理”章节；成立以技术负责人为首的施工现场环境领导小组，设专（兼）职环保员一人，负责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和处理日常工作，接受甲方、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环境管理的检查（包括奖罚），整改施工及管理中存在的隐患，承担环境管理的责任和损失。

2、按照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的要求，乙方必须建立有效的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和自我保证体系，制定相应的环境保护责任制（包括组织机构、主要职责等）和环境保护措施（包括防大气污染措施、防噪声污染措施、防水污染措施等），并保持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工作按照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3、执行甲方环境安全方针和国家及地方相关的法律法规，负责对环境保护体系的实施进行连续监控。

4、乙方须对本专业工程的施工环境因素、重大环境因素的识别、危险源、重大安全风险的识别与评定，建立环境因素台帐、重大环境因素清单，危险源台帐和重大安全风险清单及控制计划。

5、根据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规定和要求，建立健全项目各级人员环境职责分工，明确各级人员的责任；建立本专业工程的项目环境保证管理方案、作业指导书、应急响应预案及安全技术交底。

6、在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指导下，乙方须对自有管理人员和工人进行三级安全教育，进行环境、安全交底，进行分包环境保证管理的考核和评定，并做好相关记录、签字和资料的归档工作。

7、乙方须按要求配备足够的工程项目施工管理过程的环境保证资源、生产进度、成本的管理、项目环境，保证按照甲方环境管理体系运行和管理。

8、乙方应按照甲方环境保护作业指导书规定和要求，每月对环境管理体系的运行进行自检和内部沟通，做好自检记录，并对存在问题或隐患制定纠正措施和对措施的实施进行跟踪验证，将资料报送甲方归档。

9、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环境保护责任（包括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甲方的不良记录）和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监理和业主罚款、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罚款）和间接损失（包括导致的第三方损失、索赔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10、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罚款，甲方均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对此乙方无异议。

第十条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1、在本专业工程施工前，乙方在提交给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中须有独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章节；建立健全施工现场职业健康管理机构，配备专职或者兼职职业健康管理人员，确立以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为本专业承包施工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责任人，接受甲方、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检查（包括奖罚），整改施工及管理中存在职业健康安全隐患，承担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责任和损失。

2、按照职业安全健康方针和“管生产的同时必须管安全”的原则，乙方应建立以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为首的现场各级管理人员和各岗位生产工人在职业安全健康管理方面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实现安全生产的“五同时”。

3、乙方的施工及管理须符合甲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规定和要求，并按规定对所有管理人员和工人在进场前进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交底，每一位进场人员均需在交底书上签字，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

4、乙方须按照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职业安全健康措施计划，并按计划采取相应的措施，对现场的所有管理人员和工人加强劳动保护，改善劳动条件及工作环境，防止伤亡事故、预防职业病和职业中毒事件发生等，保障管理人员和工人

的安全和健康。

5、按计划开展职业健康安全教育，包括乙方本项目所有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其他人员的职业安全健康教育和经常性职业安全健康教育，以保障实现安全文明施工，提高管理人员和工人的安全意识及安全素质、防止产生不安全行为、减少并杜绝人为失误等导致安全事故的发生。

6、对于特种作业人员，包括如电工作业、金属焊接切割作业、起重机械(含电梯)作业、登高架设作业、压力容器操作、制冷作业等特种作业人员在上岗作业前，乙方须对不同岗位不用工种的作业人员在上岗前进行专门的安全技术培训，并获得由国家认可的《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后方可上岗；其他人员按规定持相应的岗位证书上岗，不得无证上岗。对无证上岗者，甲方将按规定对乙方进行违约罚款，罚款将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7、乙方必须按规定给每一位进场人员根据不同岗位配发不同的安全防护安全保护用品，并按规定正确佩戴；对在施工现场不按规定佩戴或佩戴不正确的人员，甲方将按规定对乙方进行违约罚款，罚款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8、乙方须依照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规定，并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对施工过程中管理人员及工人的思想及管理问题、安全隐患、问题及隐患整改和事故处理情况进行检查，通过检查发现施工及管理过程中存在的危险因素，并对存在的危险因素及时整改，清除隐患，并将整改的记录及时报送甲方予以确认。乙方必须做到事前有计划，过程及检查有记录，事后可追溯，防止事故的再次发生。

9、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职业健康安全责任（包括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甲方的不良记录）和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监理和业主罚款、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罚款）和间接损失（包括导致的第三方损失、索赔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10、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罚款，甲方均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对此乙方无异议。

第十一条 各方责任

1、**甲方责任：**履行施工管理职责，负责协调乙方工作，指派专人作为甲方代表协调处理现场事务。现场代表：李彦东，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8688735200。

1.1 负责提供本专业工程及相关施工图纸，监督、检查乙方施工进度、质量及现场安

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的管理；

1.2 负责审核乙方的施工组织设计或专项施工方案；

1.3 负责检查乙方施工进度、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协调解决有关协作配合问题；

1.4 负责向建设单位催收工程款，审核乙方月完成量报表，变更增减工程，工程核定单和付款申请等；

1.5 提供施工用水用电的管线接驳点，乙方用水用电的管线及配电箱由乙方自理；

1.6 签收乙方产品供货证明、工程验收资料和工程归档资料，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1.7 乙方所施工的成品，经抽检连续三次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损失由乙方承担；

1.8 负责对乙方进场人员进行入场“三级”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以及遵纪守法、消防、社会治安、企业内部管理制度等方面教育。

2、乙方责任：乙方指派 黄欣祥 为施工现场负责人，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13794477751，全权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权利、责任和义务，全面负责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施工质量、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等全部管理工作。

2.1 人员配备：乙方必须配备以下四个关键岗位人员

项目经理：刘永康，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号：粤1442023202403909，安考B证号：粤建安B(2023)0002041；

技术负责人：阳海建，专业技术职务：建筑工程工程师，任职业资格证号：B08233010400000212；

专职安全员：王超，安考C证号：粤建安C3(2020)0021484，安全员岗位证书号：粤建安C3(2020)0021484；

专职质量员：刘琪，质量员岗位证书号：2301030100157854。

乙方除提供上述关键岗位人员和证件资料复印件（盖公章）外，还须提供人员身份证、劳动合同、工资发放证明复印件（盖公章）和社保证明原件。

乙方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法、住建部工程质量专项治理要求及其他相关规定配备足够的施工管理人员，其中持证专职安全员不少于1人。

2.2 乙方须在进场前3天内向甲方项目部报送进场人员花名册（花名册应包括人员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职务或工种、家庭住址、贴一寸正面免冠彩色相片、本人亲笔签名）和企业证照、人员证件复印件资料（盖分包单位公章）一式三份；并按照

甲方项目经理部相关的管理制度办理好相关的进场手续；若乙方人员更换或退场，乙方须办理好相关的更换或退场手续后方可退场。

2.3 乙方进场人员必须持有地方政府规定的外出务工的合法证件和有效“身份证”、“务工证”、“上岗证”、“平安卡”和特殊工种操作证等证明文件或资料原件，并在工程所在地办理“居住证”或“临时户口”，其办证所需费用由乙方自理。同时乙方还必须在甲方办理施工现场“出入卡”，人员变动时必须及时向甲方项目经理部负责人书面报告，并办理相关的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出入卡”。若因乙方不合法用工对甲方造成损失，乙方须承担因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费用。

2.4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进度计划安排人员、机具进场，若因乙方原因延误，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否则甲方有权另行组织人员、机具进场，其增加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进场使用的甲方材料需按实计取，乙方任何时候不得私自使用甲方现场材料，一经发现，乙方除承担材料费用并向甲方支付 1000 元/次的违约金。

2.5 乙方对自己所进场的材料和机具必须组织足够人员加强管理和看护，所发生的丢失或损耗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不得随意在原有的土建结构上打凿，破坏原有的结构，并且有责任保护好土建工程成品、半成品和原材料等；若确需在原土建结构上非加固位置打凿，或涉及到需要临时拆除安全防护设施的，乙方须提前 7 天书面向甲方项目部申请，编制专项方案，经甲方审核报监理和建设单位审批确认盖章签字后，在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三方共同监督下依照批准的专项方案实施施工，并在实施完成迅速予以恢复，现场四方验收签字确认。若乙方未经许可擅自打凿，破坏主体或维护结构、成品，或拆除安全维护设施，由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责任、损失和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2.6 若乙方使用未经建设单位同意的材料或使用不合格的材料，除要求返工重新施工外，并向甲方支付 5000 元/次的违约金，且乙方须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费用；违约金甲方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2.7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资料收集、整理、归档等须符合甲方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若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外审不合格，乙方须向甲方支付 10000 元/项次的违约金。

2.8 保险

2.8.1 乙方必须为自有进场人员办理平安卡及在社保局办理社会保险、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除此之外乙方还必须为施工场地内乙方自有人员办理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及第三责任险，以及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保险，办理保险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8.2 乙方自行购买商业保险，乙方人员在本项目发生的或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同时乙方还须赔偿因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

乙方如果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责。

2.9 乙方须严格遵守甲方现场的所有规章制度，并接受甲方项目部的安全教育培训和管理，负责做好现场施工人员安全、文明施工的工作；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责任概由乙方全部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10 与甲方密切配合，按甲方安排的工程进度计划，确保工期进度；若乙方在施工质量和进度达不到甲方要求时，或其自身内部管理混乱，无法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2.11 委派工程负责人负责现场调度，监督工程施工的进行，按照甲方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总进度计划编制专业工程施工专项方案和工期节点计划，并报甲方审批。

2.12 乙方必须配合甲方项目部完成竣工档案资料的编制和完善工作，并按照要求提供竣工资料和图纸等竣工文件一式四套（其中含原件资料一套）和电子版一套。如乙方不按要求提供竣工归档资料，则甲方有权在结算款中处以乙方分包结算总价5%的违约金。

2.13 文明施工要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每天将自己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包括竣工后的清洁、垃圾清理）负责清理装袋并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垃圾堆放点，保持现场整洁，做到工完场清；若因乙方未及时清理垃圾至甲方指定堆放地点给甲方造成违约罚款损失的，乙方需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乙方进场的材料、机具等须按甲方要求及时堆放整齐，不能达到要求的，除需要整改到符合要求外，甲方每发现一次将对乙方处以3000元的违约金，违约金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2.14 乙方必须按照《中国华西工程质量专项治理两年行动方案》的规定和要求向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提供与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相应的企业资质文件和四个关键岗位人员证件资料（其他人员应提供《劳动用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属特种作业人员还需提供《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甲方将解除与乙方签订的合同。

乙方不得将本专业工程再分包，如一旦甲方发现乙方再分包，乙方必须立即停止施工，且乙方须在接到甲方要求其退场通知之日起三天内无条件退场。乙方退场后，甲方按乙方已经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结算，另30%作为乙方违约对甲方的赔偿。

2.15 如因乙方原因对甲方名誉和经济造成不良影响和损失的，乙方须负责承担甲方

因此而产生的直接和间接损失，以及相关的费用。

2.16 在整体工程尚未竣工验收前，乙方应安排足够的施工人员在现场保护好自己已施工好的成品，在此期间所发生的损坏、修补、维护等费用和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和承担。

2.17 在收到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中标通知书 7 日内，乙方须向甲方报送本专业分包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或专项施工方案壹式叁份，经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审核批准后执行。

2.18 如有设计修改调整与分包工程有关材料及做法，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办理与建设单位的签证等相关商务手续。

2.19 乙方在签订本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前已清楚且充分了解甲方和建设单位的的具体情况，以及甲方和建设单位签订的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全部条款和工程款支付约定，并承诺在施工期间，妥善处理劳资关系，不发生劳资纠纷；若发生劳资纠纷，乙方必须采取积极措施解决好现场人员的生产和生活问题，不得发生聚众闹事，妨碍他人或公共交通或破坏公共交通设施和影响工程正常施工等过激行为；若发生此类行为，甲方将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文件规定将肇事者移送当地或甲方法人代表单位注册所在地司法或公安部门依法办理，同时乙方必须承担全部的法律责任和一切损失。

2.20 如果尚未到工程款约定的支付期限，因乙方原因需要由甲方提前支付部分工程款来解决乙方工人工资问题的，每次甲方向乙方支付多少工程款，则甲方向乙方收取相同数额的违约金，但违约金不能免除乙方因闹事而造成对甲方和建设单位的直接和间接损失的赔偿责任。

2.21 乙方必须按照政府相关规定自行进行本专业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备案，并完善相关的备案手续。

2.22 乙方必须一次性通过分部验收，如果不能一次性通过分部验收而造成建设单位对甲方的罚款等处罚全部由乙方承担。

2.23 乙方承诺本分包工程单价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第 4 款《专业工程分包合同价款表》执行，并承诺在合同实施和履行过程中，不以任何理由提出关于合同单价调整的要求。乙方如若违反此承诺，甲方可直接要求乙方退场，由此造成的对甲方和建设单位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24 甲方生活区的管理规定：如有违反以下规定者，甲方将视情况给予违规者 1000-5000 元/次的违约金。

2.24.1 因本专业工程的分包施工，甲方分配给乙方的临时宿舍，每间宿舍乙方的员

工入住人数必须按甲方项目部额定的人数（每人每床位）入住，配工具房一间。若乙方需额外增加宿舍数量，则增加的床位数=宿舍数量×每间宿舍额定的床位数，额外床位费用由乙方自理（工人床位元/张·月；小房间元/间·月）。

2.24.2 乙方及其人员必须按分配的房間和额定人員数量住宿，未經項目部的同意不得變動。各房間應列出所住宿的人員名單並貼在門口左邊的室內牆上，以便檢查。

2.24.3 乙方不得私自亂接電線、電扇等，允許的電線應沿指定的部位明拉。不得使用電爐、電飯煲等熱源電器，不得使用微風扇以外的電扇。如乙方宿舍出現上述情況，每出現一次罰款 500 元。

2.24.4 乙方人員若有需要吸煙者，吸煙者必須在指定的吸煙區吸煙，煙頭必須掐滅後放在煙缸內，不得亂扔。

2.24.5 乙方人員剩菜、剩飯、垃圾和生活污水等應傾倒在指定的分類剩飯、剩菜、垃圾桶和生活污水池內，嚴禁向其他部位傾倒，保持生活環境衛生整潔。若有違反者，甲方將對違者處以 500 元/次. 人的罰款。

2.24.6 乙方人員住宿的各個房間中，每一個房間每天均應排出衛生值日，輪流（班組指定也可以）打掃房間、整理房間物品，隨時保持房間幹淨、整潔。同時，乙方每天須安排一個專人負責生活區的衛生清潔工作，否則甲方按照 2000 元/月的費用從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異議。

2.24.7 乙方人員買飯、打開水時須自覺排隊，嚴禁插隊，違規者處以 200 元/次. 人的罰款。

2.24.8 除星期日外，禁止乙方人員探親人員入內。探親時段內，探親人員入內必須登記，且在晚上 10:00 以前離開，嚴禁留宿。若乙方人員違反這一規定，甲方將對乙方處以 1000 元/次. 人的罰款，罰款直接從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異議。

2.24.9 乙方人員之間應加強溝通，嚴禁打架、斗毆現象發生。若乙方一旦發生打架、斗毆事件，無論對錯，首先處罰乙方 3000 元/次的罰款，罰款直接從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異議。

2.25 乙方必須按時發放工人工資，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若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不足以發放勞務工人工資，不足部份由乙方自行籌集。如因此發生工人聚眾討薪或其他影響本工程、甲方名譽的行為，每出現一次，乙方須向甲方支付違約金 10000 元，甲方有權立即單方解除立即合同，且乙方必須三天內無條件退場。退場後按已經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 70% 結算，另 30% 作為對接替其施工的後續施工隊伍進場施工的補償或對甲方經濟、

信誉等方面损失的赔偿。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甲方不予退还，乙方对此无异议。

2.26 乙方必须遵纪守法、节能降耗、文明施工、持续改进。

2.27 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与甲方签订《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协议》。

2.28 其他：_____。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除本合同明确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外，凡因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乙方均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

2、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可自解除事项发生之日起向乙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合同自通知到达乙方时解除。

第十三条 工程质量保修

1、质量保修期：

1.1 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涉及本分包项目的保修期作为乙方分包施工项目的保修期。保修期限从总包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确认之日起计算到保修期满之日止。

1.2 本分包工程保修期为 2 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质量保修期起算日。

2、质量保修金：本分包工程质量保修金按分包结算价的 3 %计。

3、保修金的返还方式：保修金在年保修期满后并经建设单位签字确认后 14 天内无息付清。

(1) 承包人缺陷责任期为 2 年，渗漏问题的保修期限为 5 年。

(2) 缺陷责任期内，如承包人出现如下情况中的一种，发包人有权根据承包人的承诺（详见附件 1.1《承诺函》）做出相应的处理：

- a. 维保问题处理超时率 ≥ 20 （已处理问题超时数/已处理问题总数 $\times 100\%$ ）。
- b. 维保问题维修关闭率 $< 90\%$ （维保问题关闭数/维保问题报修总数 $\times 100\%$ ）。
- c. 维修结果满意度 $< 80\%$ （已处理问题满意数/已处理问题总数 $\times 100\%$ ）。
- d. 书面发函催告率 $\geq 20\%$ （书面催告维保问题数/维保问题报修总数 $\times 100\%$ ）。
- e. 因质量问题造成 5 人以上客户群诉的。

f. 因责任方原因出现重大质量缺陷、重大安全隐患或发生安全事故的。

质量保修金的支付按《施工合同》规定执行,《保修期满工程验收及保修金支付管理办法》流程办理。发包人客户服务部门负责本工程保修期内返修工作的统一协调管理及保修金的确认,承包人就工程质量保修向发包人及物业管理人负责,工程保修金最终由承包人和发包人进行结算,相关手续由发包人客户服务部门负责办理。承包人须填写《工程质量验收表》,由发包人客户服务部门对保修工作进行确认。发包人客户服务部门也可向现场了解保修事宜,由物业管理人在《工程质量验收表》签字后报发包人作保修期履行保修责任情况的参考依据。质量保修金退还后,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4、保修内容: 乙方施工的内容。

5、保修责任: 在保修期内,属乙方分包项目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维修并承担全部费用。

5.1 维修务必及时,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或电话通知后24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否则甲方安排另外的人员维修,其维修费由甲方在乙方保修款内扣除,乙方不得有异议。

5.2 若因用户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等其它原因造成的损坏,乙方可按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5.3 保修期满后,乙方对产品实行终身维修服务,维修费用由乙方与建设单位另行协商。

6 其他: _____/_____。

第十四条 其他

1、凡乙方采用有专利权的项目一定要注明,同时对专利要附专利权证书。如果是采用别人的专利必须附上授权委托,否则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2、本合同中未说明罚款或违约金来源的均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如履约保证金金额不足,乙方须现金缴纳。若乙方未按要求缴纳相应罚款或违约金,甲方将暂停支付工程款。

3、招(议)标文件为本合同附件,招(议)标文件中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招(议)文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时,以本合同文件规定为准。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解决。

5、若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先行协商;若协商不成,则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拆除及改迁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合同

- 6、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项目保修期满结清保修金后自行终止。
- 7、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电话：



刘国亮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电话：



玉柏罗 (签字)

签约日期：2024年5月10日

- 附件：1、《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 2、《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协议》；

工程联系单

合同名称：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拆除及改迁专业分包工程

致：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我司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贵司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签订的《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拆除及改迁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分包合同，截止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我司所承接的施工内容已经全部完成，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桩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绿化迁移、支撑梁切割等施工内容。

承包人

日期：



(签章)

年 月 日

桩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绿化迁移、支撑梁切割等施工已经完成。基坑验收未完成。场地内原大理石路面重新修复完成。至原有现状因暂时无法施工完成。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工程
项目经理 *曾德恩*

总包人 (签章) 借款、担保、结算及签订合同无效

日期：2025 年 8 月 21 日

燕罗街道正台阳涂料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
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我司招标评审，确定贵司为燕罗街道正台阳涂料工业
区城市更新单元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的中标单位。

请贵司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5 日内到我司办理建筑工程
施工合同签订手续，同时准备建筑施工所需资料，配合我司
办理施工报建手续。

特此通知。

深圳市金环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0日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燕罗街道正台阳涂料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基坑支护、
土石方、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燕罗街道燕罗公路南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金环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金环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燕罗街道正台阳涂料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燕罗街道燕罗公路南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20)0345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地下室二层, 基坑支护、土石方开挖、外运土方、桩基工程。

二、工程承包范围

- 1、承包人按施工图大包干, 包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办理工程交接、验收、资料收集、归档手续及施工期产生的水电费、材料送检费、劳务工保险费、安全文明费、设备调试费、机器设备保险、规费、措施费, 包基坑开挖期间的抽水, 包基坑土方开挖、外运, 包场地平整, 包地下障碍物清除, 包地下管线排查及迁移, 包基坑开挖至承台、地梁面及原基础承台、地梁炮机拆除、渣石外运。
(包干价内, 承包人包静爆岩石面积在 20 平方米内或静爆的岩渣 50 立方内, 超出部分按变更签证作增加造价结算。)
- 2、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规费包括但不限于总价包干施工图全部范围(除基坑监测、桩检测、支撑梁拆除), 乙方不因《施工图》内的工程量与实际数量的不符而要求签证增加费用。
- 3、乙方负责标准大门门头、五牌一图、基坑围挡(提供样确认)临时板房、临时办公设施、红线围墙拆除及安装标准围挡(提供样确认)、工人住房、洗车池及设备、降水排水、噪音监测设备、环境监测监控设备、水雾防尘设备、劳务实名制门禁设备、视频

监控设备、泥土车二制设备及费用、地面硬化、施工垃圾清理、制作场地及设施、临设区消防等工程，与此相关的一切费用均已包含在工程包干价内。其他所有为完成本工程的分部分项工程、为保证施工质量、施工工艺和安全所采取的一切措施及其他所有不可预见费（不限于相邻建筑物及道路的损坏、赔偿）。

注：基坑承包方所搭建的临时板房基坑竣工后，如后述施工总包方要求使用的，由承包人与总包方自行协商处理，发包人负责协调。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11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34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基坑支护、土石方合同价人民币 (大写) (¥ 贰仟柒佰柒拾万元整); (小写) (¥ 27, 700, 000.00 元) 其中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688493.79 元 [含税金按预算书综合平均单价 1.55% 下浮所得总价 (2020 年 12 月 16 日工程造价书)] 桩基础工程合同价待定, 乙方以该价格包干的形式进行总承包, 此后不作任何调整, 风险由乙方自负 (除另有说明外)。《正台阳涂料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施工图》不发生重大修改 (尤其是基坑深度及范围宽度) 的情况下, 工程包干价不作任何调整,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工程费用增加。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 深圳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备案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5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EYHPBXF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山门社区
燕罗安信大厦 620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883491943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桥头社区福海信息港第九栋
104

邮政编码：518133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7382932

传真：0755-27382546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上
沙支行

账号：9440 3601 0000 3829 02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燕罗街道正台阳涂料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金环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燕罗街道正台阳涂料工业区城市更新单元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燕罗街道燕罗公路南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2770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06-38-03-012348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8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月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20-440306-38-03-012348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金环宇新材料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山东建勘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邦伦
副组长	何清
组员	蔡志、陈伟轩、岑汇明、吴富强、黄建忠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邦伦	何清、蔡志、陈伟轩、岑汇明、吴富强、黄建忠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工程质控资料	郭佑宏	林海庆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邦伦	深圳市金环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师		
2	文宏添	金环	建设师		
3	张楚皓	深圳市基础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		
4	蔡仁	深圳市水利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5	岑江明	永诚信	质检员		
6	吴富强	永诚信	施工员		
7	郭佑宏	深圳市恒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8	郭佑宏	恒太	总监	一级注册建造师	
9	胡国明	山东建勘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0	陈伟轩	永诚信	项目技术负责人		
11	董秋	深圳市汇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6日



3、项目经理情况；

项目经理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姓名	刘永康	性别	男	年龄	36	
学历及专业	本科、土木工程		职称及专业	工程师、建筑工程		
参加工作年限	14		从事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5		
主要工作经历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及 内容	竣工验收 日期	履约 评价 情况	证明 文件 页码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拆除及改迁专业分包工程	3668.868 093	新建建筑面积为32251m ² ，改造保留建筑8884m ² ，同步建设室外配套设施	2025年05月30日	合格	2-25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09日
- 2026年10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刘永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年01月0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3202403909



聘用企业: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2-28至2027-02-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刘永康

签名日期: 2026.4.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2月2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002041

姓 名:刘永康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0年01月07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3月02日

有 效 期:2025年12月29日 至 2029年03月0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12月29日





姓名: 刘永康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2068219900107501X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9年9月28日



证书编号: B08193010100004744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永康** 性别 **男** , 一九九〇年一月七日生, 于二〇一九年四月至二〇二一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长: **曹一康**

批准文号: **教育部(88)教高字191号**

证书编号: **105365202105084896**

二〇二一年六月廿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永康 社保电脑号：64464211 身份证号码：4206821990010750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324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1	8.98
2025	1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1	8.98
2025	1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1	8.98
2026	0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1	8.98
2026	0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73	201.93			201.93		207.68	84.08		4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93a4085e3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32422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拆除及改迁专业分包工程

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拆除及改迁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HBZ2003049-ZYFBHTDJ-202405-000001

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工程 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拆除及改迁专业分包工程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总包单位名称：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名称：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签约日期： 2024年5月20日



第二条 分包范围及方式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总包工程中本专业工程(包括建设单位的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施工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要求、合同等文件所要求完成一切的工作。

①土石方工程：包括挖大基坑土石方和基础及承台土石方，挖方过程中遇到孤石破除，土石方外运，土方回运，土方回填等，以及土方挖运、石方破除中包含的各种机械、设备、材料。以设计垫层底标高移交甲方复核，双方移交记录为准。

②基坑支护工程：支护桩、截桩头、冠梁、锚索、喷射混凝土面层、截水沟、支撑梁柱及拆除等。

③桩基工程（抗浮锚杆）：包含锚杆成孔、清孔及注浆、钢筋制安等施工设计图纸及设计变更要求的所有相关工程。施工前应选择不小于3根进行基本试验，以确定场地土层的抗拔性质、施工工艺参数，为设计提供准确设计参数。

④拆除工程：包含原有建筑物、构筑物、场地硬地面、围墙、挡土墙等拆除。

⑤改迁工程：包含乔木迁移、地下管网改迁、地下强弱电改迁、保安室消防控制及配电房迁移等。

⑥其他甲方指定的零星工程。

最终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包合同中由甲方承包范围约定的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拆除及改迁专业分包工程项目为准。

2、分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税金、包安全、包文明、包环境、包施工用水用电等本专业工程施工的全部工程内容和费用，且乙方必须履行甲方与建设单位所签订的《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中涉及本专业工程的相关条款约定。

第三条 分包价款及计价方式

1、本合同价款暂定为(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含税总价36688680.93元(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陆拾捌万捌仟陆佰捌拾玖元玖角叁分)，其中：弃土场受纳处置费暂定2545444.00元，拆除工程暂定550000.00元，改迁工程暂定655,213.05元。(最终以与业主核对完的价款为准)

其中：增值税3029340.63元，税率为9%，不含税总价33659340.30元。(增值税税率，随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而调整)

2、本合同增值税税率为9%(已包含在乙方工程造价中，由乙方承担)。

3、计价方式：

3.1 采用固定综合单价的计价方式，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水、电、施工措施费（组织、技术、工期、质量、安全、环境及文明施工）、施工期间道路、场地降尘、洗车、抽、排水、包竣工资料归档、包工程质量缺陷责任维修、包劳务工工资发放、包分包单价风险、包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结算价=结算工程量×合同单价+甲方确认的变更、签证增、减费+工料机调差；

3.2 采用固定总价的计价方式：合同总价包干，工程量和综合单价除合同约定可调整外不作任何调整，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水、电、施工措施费（组织、技术、工期、质量、安全、环境及文明施工）、包竣工资料归档、包工程质量缺陷责任维修、包劳务工工资发放、包项目承包工程量和价的风险、包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3.3 其他有关约定：

3.3.1 本分包项目的清单综合单价包括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临时设施、环保、调试及试验费、施工用水用电、施工技术措施费、不可预见费、风险金，保险金等、措施项目费、其它项目费及规费、税金等一切相关费用。

3.3.2 乙方已对分包内容及现场场地条件充分了解，乙方充分考虑施工期间临时使用铺设钢板、砖渣回填、洗车槽设置、车辆清洗、材料机械设备转运、抽排水等施工措施，所需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不再另外计费。

3.3.3 因项目工期紧，可能引起增加的机械设备、夜间施工等费用，乙方不得以任何原因向甲方提出增加费用。

3.3.4 乙方已对现场进行踏勘，充分考虑施工期间，红线外施工临时设施搭建场地及其它临时占地（含临时占用市政道路、人行道、开临时路口等）的租赁，由乙方自行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甲方配合完善手续资料，所有费用（包括并不限于租赁费、手续费、管理费等）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因任何原因进行调整。因临时用地问题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临时用地使用完毕后，乙方应自费将临时用地恢复原状。

3.3.5 若因工程场地特别紧张，现场无法安排其他用地供乙方使用的，乙方需考虑租用临时用地、人员运输、材料周转等问题，所需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3.3.6 乙方严格按照《关于在招投标过程中进一步加强做好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深宝住建[2017]216号）的规定做好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乙方应严格落实施工工地裸露地面防尘网覆盖、洒水、车辆清洗等各项扬尘防治措施，自行负责并承担一切费用。

3.3.7 乙方在施工期间所造成政府有关部门任何处罚等负面社会影响，乙方应负责消除并承担一切费用。

3.4 合同价格的确认和调整: 本分包项目的合同工料机调差及调差方式按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约定。具体如下:

(1)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10%以内的材料价格变动、人工费变动、机械设备使用费变动。

(2) 合同价格的调整

本工程合同价格调整的其他约定: _____/_____。

(3) 工料机调差

用于本工程的人工、主要材料及机械使用发生价格波动时的约定如下:

本项目涉及的所有人工及机械设备均不调整价差, 由于非承包人原因引起的且在合同工期内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材料或专用条款第 20.4(4) 项约定的其他材料的价格波动超过±10%的情形时, 其超过±10%部分的合同价格应按专用条款 20.5 款方法在与其相关的工程完工后一次性进行调整。另外, 如发包人政府投资工程管理领导小组会议审议认为可以调整价差的, 按上述方法进行调整, 但如发包人政府投资工程管理领导小组会议审议认为不予调差的, 则不进行调差, 乙方对此予以接受。

(4) 主要材料是指用于本工程的某种材料价格总额达到签约合同价 10%。

(5)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本工程的具体实际, 约定用于本工程的未达到专用条款第 20.4(3) 项约定比例的其它材料中可调差的材料种类为: 结构用钢材、混凝土、沥青混凝土、砌块、电缆、预拌砂浆、砂石。

(5) 本工程工料机调差费用的计算和支付约定如下:

与其相关的工程完工后进行计算并同期支付。

竣工结算时一次性计算和支付。

其他方式。具体约定为: _____/_____。

20.5 材料调差方法

用于本工程的按照专用条款 20.4(3)、(4) 款确定的可调差材料发生价格波动时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为:

(1) 加权平均法。

(2) 算术平均法。

(3) 其他方法。具体约定为: 当 $P > P_0$ 时: ① $P_t < P_0$, 且 $P/P_0 > 1.10$, 则: $C_{增} = Q_{总} \times P_t \times (P/P_0 - 1.10)$

② $P_t \geq P_0$, 且 $P/P_t > 1.10$, 则: $C_{增} = Q_{总} \times P_t \times (P/P_t - 1.10)$ 当 $P < P_0$ 时: ① $P_t <$

P_0 , 且 $P/P_t < 0.90$, 则: $C_{减} = Q_{总} \times P_t \times (0.90 - P/P_t)$ ② $P_t \geq P_0$, 且 $P/P_0 < 0.90$, 则:
 $C_{减} = Q_{总} \times P_t \times (0.90 - P/P_0)$ 式中:

P-本工程有某材料投入月份对应《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发布某材料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例如有某材料投入月份是指2015年5至7月, 则对应《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2015年第5至7期价格信息之和除以3。

P_t -承包人投标文件商务标书中某材料的投标单价, 如投标报价中无法确认某材料的单价时, 则 P_t 取值为 $P_0 \times (1 - \text{投标总价净下浮率})$;

C增-调增合同价格;

C减-调减合同价格;

$Q_{总}$ -本工程某材料根据图纸计算并考虑投标报价中材料消耗量之后的总工程量。

调差公式中, P_0 以本工程预算审核书审核说明中采用的具体某年某期《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发布的某材料价格。

3.5 本工程下浮率:

(1) 土石方、基坑支护、桩基(抗浮锚杆)分包工程按建设单位最终结算审定价下浮 18%;

(2) 拆除原有建筑物、构筑物分包工程按建设单位最终结算审定价下浮 45%;

(3) 改迁分包工程按建设单位最终结算审定价下浮 18%;

3.6 工程量计算规则

本工程的工程量计算规则采用: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3);

其它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实计量(必须经发包人指定的现场工程师、现场监理工程师确认后, 按实结算)。

4、合同价款见下表:

具体详见合同附件清单。

5、相关约定:

5.1 采用综合单价的计价方式时, 工程量为暂定量, 结算时工程量按总包合同约定的计算规则调整, 但不得超过甲方与建设单位结算量; 合同单价不变, 单价为包含所有完成合同内容的一切费用, 结算时不因市场和政策变化等因素而调整。乙方完成其合同内容所需含主材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并已包含在相应的合同单价内, 超耗、浪费或丢失等由乙方自行承担。

5.2 本工程若发生设计变更、签证，分包合同价款表范围内的项目均按《专业工程分包合同价款表》表中单价执行，该表范围外的项目结算单价按：

甲方与建设单位结算价的第三条 3.5 本工程下浮率计算（乙方承担税金）；

其他方式：_____（乙方承担税金）。

5.3 分包合同价款表中的内容无需施工或未施工时，乙方不得计收该部分价款。

5.4 甲方有权取消分包合同价款表中的任意一项工作，该项不再由乙方施工时，乙方不得有任何异议。

5.5 其他：

5.5.1 双方相互使用对方材料或设备按实际确认数按实计费，

5.5.2 乙方施工所需要钢筋、混凝土必须同甲方品牌或供应商，如需甲方代供给乙方，供应期间所发生的利息由乙方承担，随每月进度款中扣除。

5.5.3 检测单位需与甲方委托单位一致，合同价款包含检测试验费，乙方承担所分包范围内的检测相关费用，在结算时扣除。

5.5.4 甲方与劳务公司签订合同，乙方工人工资需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务院关于解决农民工若干问题的意见》、《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暂行办法》和深圳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实施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保障工人工资及时支付和足额发放。乙方承担实际发生的劳务公司发放管理费用，在结算时扣除。

5.5.5 建筑工人团体意外险、安责险、工伤保险由甲方一次性购买，乙方按结算总价比例进行分摊费用。若乙方认为甲方所购买的商业保险额度过低，乙方可自行购买其它商业保险，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5.6 本工程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甲方已按总承包合同要求办理，乙方按结算总价比例进行分摊费用，在结算时扣除。

5.5.7 施工 BIM 模型的审查、施工阶段 BIM 模型的调整、BIM 演示动画的制作、竣工模型的制作，甲方已委托第三方编制建模，乙方费用按施工范围结算总价比例进行分摊，在结算时扣除。

5.5.8 本工程甲方与建设单位合同约定合同签订后 56 天内，承包人应根据招标时发
包人提供的图纸对发给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进行复核，复核结果报监理人核对、发给人
确认。甲方与建设单位在核实时，乙方需安排专业人员与建设单位核对本分包范围内内容
工作。

5.5.9 合同单价中包含水、电费用，乙方施工临水临电需单独挂表，双方每月派人抄

表核对，所发生的费用按实计算，随每月进度款中扣除。

5.5.10 乙方负责修建临时排水系统，设置场内三级沉淀池，引入公用市政排放雨水及其它工程污水。并负责办理临时排水、排污许可证。

5.5.11 乙方负责修建施工临时围挡（含基础）、工地标准化大门（含保安亭）、防尘喷淋系统、施工临时道路、临时消防管、临时给水管、施工临时电缆、线槽等内容，此内容必须满足甲方使用要求和政府相关部门要求，并移交给甲方使用。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措施项目费用。

5.5.12 前期修建的临时道路及硬化混凝土面层、园建绿化等，待甲方使用完毕后，乙方应自费将临时用地恢复原状。

5.5.13 乙方负责安装智慧工地，须按《深圳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SJG-46-2018）实施智慧工地系统（包括质量安全信息化监管、质量安全智能监管、视频监控、实名制管理、危险源监测、人员定位系统），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措施项目费用。

5.5.14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结算条款约定如下（同总承包合同条件约定）：单价按 47 元/m³ 计取，工程量按实结算；如结算时总价超过发改概算批复的弃土场受纳处置费额度，则以发改概算批复的弃土场受纳处置费包干结算。

5.5.15 本项目土石方及拆除垃圾运往宝安综合港或者大铲湾通过海运外弃，乙方应提供完整受纳处置费用发票。如乙方未能完整提供发票导致被建设单位相关部门、审计部门扣减，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补偿或索赔。

6、乙方在签订合同前 3 日内必须向甲方交纳合同价的 1% 作为履约保证金，乙方未按时缴纳履约保证金，甲方则在第一次支付乙方工程款时扣留乙方应交的履约保证金，乙方并承担合同价 1% 的违约金；履约保证金在本总包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且双方办理完毕本分包结算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第四条 合同单价内容

分包合同单价除按第三条相关约定外，具体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 1、施工项目的机械费（除塔吊、施工电梯以外的所有机械费用等）和二级电箱后所需的电箱、电缆、电线，以及施工机具费、手提电动工具等费用；
- 2、自购材料检测费用（若因自购材料材质不合格造成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3、施工过程中所产生的垃圾自行清理到项目指定的堆放地点所产生的费用；

4、施工期间的安全、文明施工、成品保护和清洁等措施费用已经计入分部分项的固定综合单价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中，乙方必须足额投入本分包合同约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否则乙方须承担实际发生费用额两倍的违约金及因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5、施工过程中因气候变化、设备故障、停电停水及其它原因等影响所发生的停工、窝工，乙方已经在单价中考虑，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6、本合同中综合单价在合同期内不予调整（工料机调差除外），乙方确认已仔细查看每个报价分项内容及计算规则；如乙方中途停工要求提高单价，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且乙方必须三天内无条件退场。退场后按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结算，30%作为后续进场施工单位进场的补偿及对甲方经济和信誉损失的赔偿。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将作为违约金，甲方不予退还；

8、其他约定：

8.1乙方所有进入施工现场工人服装必须统一，服装颜色及款式由甲方提供，制作及购买服装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8.2其他：_____

第五条 付款办法及结算方式

1、付款方式：

1.1本工程无预付款。

1.2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每月20日提报进度实际完成工程量，经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审定的实际完成工程量的80%拨付工程款且累计工程款不超过合同价的80%，完成建设单位结算审核程序且按规定完成工程竣工资料整理移交归档后支付至工程结算审核结果的97%，其余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待保修期满，建设单位财务结算批复、固定资产登记后按规定付清，款项付清前的期间不计利息。

工程变更款经建设单位审定后按照实际完成工程造价的60%支付，完成建设单位结算审核程序且按规定完成工程竣工资料整理移交归档后支付至工程结算审核结果的97%，其余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待保修期满后按规定付清，款项付清前的期间不计利息。

其它约定：每期实际支付款项按本合同3.3其他有关约定下浮基数后支付给乙方。

1.2发包人在支付每月工程款时有权扣除此前承包人因违反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期等有关条款需要承担的违约金及发包人的其他损失。

1.3各种奖罚资料由甲方项目部及甲方公司各相关职能部门提供，经甲方主管领导审批后，交甲方成本部结算。

1.4 乙方须书面授权委托一名专职财务人员负责办理本专业工程分包合同税务登记、财务收款手续（包括提供月结明细表、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开具及提供工程分包增值税专用发票、完税证明、财务收款收据等）、财务对账、财务决算等工作。

1.5 乙方须在签订合同时提供收款银行帐号，甲方将除委托代发乙方劳务（农民）工资外的其它工程款直接汇入此银行帐号。其进度款的计算方式为：每期进度款按以上条款计算后扣除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甲方给予的相关罚款或加上相关奖金。

账户户名：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东莞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5780 0001 4133 435

除委托代发乙方劳务（农民）工资外，甲方不接受其它款项委托付款。

2、本合同发票要求：

2.1 增值税专用发票（含发票联及抵扣联）

2.2 增值税普通发票

3、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应按照本工程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的相关规定，自行到本工程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分包税务登记。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款增值税专用发票（含发票联及抵扣联）原件及加盖乙方公章的完税凭证复印件，乙方所提供的发票必须为真实、有效并符合国家税务部门规定和需方财务管理规定要求的发票，所提供发票的注册使用单位必须与合同签订单位相符，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承担违约责任及发票票面金额 10%-30% 的违约金，在乙方工程款予以扣除，乙方拒绝或逾期更换发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拒绝或延付后续款项；乙方还应协助甲方办理税务征收手续，若税务局有新的征管办法，按税务局规定办理。

4、若乙方不按要求提供上述相关税务发票及资料，则该期工程款视为未结算且不作为当期工程款处理，甲方不支付相应款项，乙方须自行承担因延迟纳税和误缴税款等造成的一切责任，若因此给甲方造成增值税不能抵扣和工期延误及其他损失的，乙方须按所造成损失的双倍金额向甲方做出赔偿。

5、工程结算：在总包工程整体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报送工程结算书（包括竣工档案资料），甲方在 60 个工作日内复审完毕。

第六条 工期要求

1、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5 月 15 日（开工时间以甲方签署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0月30日（根据甲方时间计划为准）。

2、以甲方确定的具体工期为准（包括周计划、月计划和节点工期），乙方必须紧密配合施工，乙方每延误1天工期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乙方须无条件接受处罚。任何因甲方及建设单位原因造成的停工、工期延误，乙方可得到工期顺延的索赔（必须办理完善的资料和确认手续，否则甲方将不予认可），但是在得到工期延期索赔，乙方不得因此再进行费用索赔。

3、若乙方无法满足甲方的进度要求，甲方有权分割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作量另行安排其他施工队伍进行施工，甲方无需承担任何经济 and 法律责任。若乙方连续两次或累计四次出现因工程进度完成计划指标低于80%情况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解除后，甲方仅根据本合同约定的单价和甲方现场签字确认的乙方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进行结算，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退场指令后3天内完成退场，乙方对此无异议，同时乙方须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按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有关单位对甲方的各项罚款或违约金均由乙方承担。

5、工期违约约定：乙方每延误1天工期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且乙方须赔偿因此造成甲方的所有损失。任何因甲方及建设单位原因造成的停工、工期延误，乙方在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可顺延工期，同时乙方放弃进行费用索赔的权利。

6、属下列情况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可给予工期顺延，但甲方并不承担乙方该期间的产生的各项费用：

- (1) 为了工程的合理施工或为了工程或部分工程的安全，而必须暂停；
- (2) 其它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

第七条 工程质量

1、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验收标准达到同甲方与建设单位总承包合同标准。

其他约定：同总承包合同。

2、质量约定

2.1 验收标准：依照甲方提供的本专业工程有效的施工图纸、技术标准及说明、技术核定单、设计修改单、施工联系单，《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国家及工程所在地地方颁发的各相关质量验收规范、优质工程的验收标准、《中国华西建筑工程施工工艺标准》和其它技术规定中的有关质量要求，以及甲方项目《质量管理办法》、《工程质量管理处罚条例》和样板间施工标准共同执行。

☑2.2 实测标准：以甲方项目部、甲方分公司、甲方本部和地方政府建设工程监管部门的每次检查数据为实测依据，项目检查占 50%，甲方分公司月检占 30%，甲方本部和政府检查各占 10%（检查单位缺项时按项目、公司算术平均数作为该月的检查结果）。

单项质量控制要求及奖罚制度：90<评分≤95 分，不奖不罚；评分>95 分，每增加 1 分，奖对应合同单价 0.5%；85≤评分<90 分，每降低 1 分，罚对应合同单价 0.5%；评分<85 分，每降低 1 分，罚对应合同单价 1.0%。

3、乙方每完成一道工序或在移交工作面前，均需提前一天书面通知甲方项目部，由甲方项目部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

4、乙方除了承担自身原因造成的质量责任外，还须承担因此产生的连带责任。

5、工程竣工并进入工程质量保修期后，如因乙方承包的专业工程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时起 24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检查、确认和维修，并承担其维修费用；如乙方未能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时起 24 小时内到场检查、确认和维修，则由甲方另行组织维修单位进行维修，所发生的维修费用由甲方直接在乙方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6、工程质量违约约定：_____ / _____。

7、其他：_____ / _____。

第八条 安全文明施工

1、乙方的安全文明施工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安全文明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办法等相关规定，且须根据本专业工程的特点、规模和工期要求，配置足够数量的安全管理人员，做到安全无事故；乙方必须达到文明工地标准。

2、乙方的施工必须符合安全文明工地标准要求，若甲方认为乙方的施工不符合安全文明标准或标准降低，甲方有权另行安排施工人员维护现场安全文明，由此增加的费用按照 1 元/建筑平米/次对乙方进行违约处罚，罚款由甲方直接从乙方的工程款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3、乙方进场的全部管理及施工人员，在开始作业前，必须参加甲方组织的三级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同时乙方必须自行组织学习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条例、办法，以及甲方施工现场管理制度，并经考核合格后才能上岗施工，且乙方须按照安全管理规定做好相关的记录（包括文字、表格、照片、影像等）和人员签字工作，并将相关资料留存备查。

4、乙方需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安全文明施工违法、违规、违约的责任和处罚金，包括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监理、建设单位、政府监管部门对甲方的处罚。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对甲方的罚金均由甲方直接从乙方当月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5、在签订专业施工合同的同时，与甲方签订《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保障农民工（劳务工）工资支付协议》。

6、其它安全文明施工处罚违约约定：_____ / _____。

7、其他：_____ / _____。

第九条 环境管理

1、在本专业工程施工前，乙方在提交给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中须有独立的“环境管理”章节；成立以技术负责人为首的施工现场环境领导小组，设专（兼）职环保员一人，负责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和处理日常工作，接受甲方、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环境管理的检查（包括奖罚），整改施工及管理中存在的隐患，承担环境管理的责任和损失。

2、按照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的要求，乙方必须建立有效的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和自我保证体系，制定相应的环境保护责任制（包括组织机构、主要职责等）和环境保护措施（包括防大气污染措施、防噪声污染措施、防水污染措施等），并保持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工作按照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3、执行甲方环境安全方针和国家及地方相关的法律法规，负责对环境保护体系的实施进行连续监控。

4、乙方须对本专业工程的施工环境因素、重大环境因素的识别、危险源、重大安全风险的识别与评定，建立环境因素台帐、重大环境因素清单，危险源台帐和重大安全风险清单及控制计划。

5、根据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规定和要求，建立健全项目各级人员环境职责分工，明确各级人员的责任；建立本专业工程的项目环境保证管理方案、作业指导书、应急响应预案及安全技术交底。

6、在甲方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指导下，乙方须对自有管理人员和工人进行三级安全教育，进行环境、安全交底，进行分包环境保证管理的考核和评定，并做好相关记录、签字和资料的归档工作。

7、乙方须按要求配备足够的工程项目施工管理过程的环境保证资源、生产进度、成本的管理、项目环境，保证按照甲方环境管理体系运行和管理。

8、乙方应按照甲方环境保护作业指导书规定和要求，每月对环境管理体系的运行进行自检和内部沟通，做好自检记录，并对存在问题或隐患制定纠正措施和对措施的实施进行跟踪验证，将资料报送甲方归档。

9、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环境保护责任（包括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甲方的不良记录）和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监理和业主罚款、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罚款）和间接损失（包括导致的第三方损失、索赔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10、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罚款，甲方均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对此乙方无异议。

第十条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1、在本专业工程施工前，乙方在提交给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中须有独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章节；建立健全施工现场职业健康管理机构，配备专职或者兼职职业健康管理人员，确立以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为本专业承包施工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责任人，接受甲方、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检查（包括奖罚），整改施工及管理中存在职业健康安全隐患，承担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的责任和损失。

2、按照职业安全健康方针和“管生产的同时必须管安全”的原则，乙方应建立以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为首的现场各级管理人员和各岗位生产工人在职业安全健康管理方面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实现安全生产的“五同时”。

3、乙方的施工及管理须符合甲方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规定和要求，并按规定对所有管理人员和工人在进场前进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交底，每一位进场人员均需在交底书上签字，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

4、乙方须按照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职业安全健康措施计划，并按计划采取相应的措施，对现场的所有管理人员和工人加强劳动保护，改善劳动条件及工作环境，防止伤亡事故、预防职业病和职业中毒事件发生等，保障管理人员和工人

的安全和健康。

5、按计划开展职业健康安全教育，包括乙方本项目所有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其他人员的职业安全健康教育和经常性职业安全健康教育，以保障实现安全文明施工，提高管理人员和工人的安全意识及安全素质、防止产生不安全行为、减少并杜绝人为失误等导致安全事故的发生。

6、对于特种作业人员，包括如电工作业、金属焊接切割作业、起重机械(含电梯)作业、登高架设作业、压力容器操作、制冷作业等特种作业人员在上岗作业前，乙方须对不同岗位不用工种的作业人员在上岗前进行专门的安全技术培训，并获得由国家认可的《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后方可上岗；其他人员按规定持相应的岗位证书上岗，不得无证上岗。对无证上岗者，甲方将按规定对乙方进行违约罚款，罚款将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7、乙方必须按规定给每一位进场人员根据不同岗位配发不同的安全防护安全保护用品，并按规定正确佩戴；对在施工现场不按规定佩戴或佩戴不正确的人员，甲方将按规定对乙方进行违约罚款，罚款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8、乙方须依照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的规定，并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对施工过程中管理人员及工人的思想及管理问题、安全隐患、问题及隐患整改和事故处理情况进行检查，通过检查发现施工及管理过程中存在的危险因素，并对存在的危险因素及时整改，清除隐患，并将整改的记录及时报送甲方予以确认。乙方必须做到事前有计划，过程及检查有记录，事后可追溯，防止事故的再次发生。

9、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对因自身原因造成的职业健康安全责任（包括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监理、业主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甲方的不良记录）和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监理和业主罚款、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罚款）和间接损失（包括导致的第三方损失、索赔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10、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罚款，甲方均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对此乙方无异议。

第十一条 各方责任

1、**甲方责任：**履行施工管理职责，负责协调乙方工作，指派专人作为甲方代表协调处理现场事务。现场代表：李彦东，职务：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8688735200。

1.1 负责提供本专业工程及相关施工图纸，监督、检查乙方施工进度、质量及现场安

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的管理；

1.2 负责审核乙方的施工组织设计或专项施工方案；

1.3 负责检查乙方施工进度、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文明施工、协调解决有关协作配合问题；

1.4 负责向建设单位催收工程款，审核乙方月完成量报表，变更增减工程，工程核定单和付款申请等；

1.5 提供施工用水用电的管线接驳点，乙方用水用电的管线及配电箱由乙方自理；

1.6 签收乙方产品供货证明、工程验收资料和工程归档资料，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1.7 乙方所施工的成品，经抽检连续三次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损失由乙方承担；

1.8 负责对乙方进场人员进行入场“三级”安全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以及遵纪守法、消防、社会治安、企业内部管理制度等方面教育。

2、乙方责任：乙方指派 黄欣祥 为施工现场负责人，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13794477751，全权代表乙方履行本合同权利、责任和义务，全面负责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施工质量、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等全部管理工作。

2.1 人员配备：乙方必须配备以下四个关键岗位人员

项目经理：刘永康，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号：粤1442023202403909，安考B证号：粤建安B(2023)0002041；

技术负责人：阳海建，专业技术职务：建筑工程工程师，任职业资格证号：B08233010400000212；

专职安全员：王超，安考C证号：粤建安C3(2020)0021484，安全员岗位证书号：粤建安C3(2020)0021484；

专职质量员：刘琪，质量员岗位证书号：2301030100157854。

乙方除提供上述关键岗位人员和证件资料复印件（盖公章）外，还须提供人员身份证、劳动合同、工资发放证明复印件（盖公章）和社保证明原件。

乙方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法、住建部工程质量专项治理要求及其他相关规定配备足够的施工管理人员，其中持证专职安全员不少于1人。

2.2 乙方须在进场前3天内向甲方项目部报送进场人员花名册（花名册应包括人员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职务或工种、家庭住址、贴一寸正面免冠彩色相片、本人亲笔签名）和企业证照、人员证件复印件资料（盖分包单位公章）一式三份；并按照

甲方项目经理部相关的管理制度办理好相关的进场手续；若乙方人员更换或退场，乙方须办理好相关的更换或退场手续后方可退场。

2.3 乙方进场人员必须持有地方政府规定的外出务工的合法证件和有效“身份证”、“务工证”、“上岗证”、“平安卡”和特殊工种操作证等证明文件或资料原件，并在工程所在地办理“居住证”或“临时户口”，其办证所需费用由乙方自理。同时乙方还必须在甲方办理施工现场“出入卡”，人员变动时必须及时向甲方项目经理部负责人书面报告，并办理相关的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出入卡”。若因乙方不合法用工对甲方造成损失，乙方须承担因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费用。

2.4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进度计划安排人员、机具进场，若因乙方原因延误，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否则甲方有权另行组织人员、机具进场，其增加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进场使用的甲方材料需按实计取，乙方任何时候不得私自使用甲方现场材料，一经发现，乙方除承担材料费用并向甲方支付 1000 元/次的违约金。

2.5 乙方对自己所进场的材料和机具必须组织足够人员加强管理和看护，所发生的丢失或损耗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不得随意在原有的土建结构上打凿，破坏原有的结构，并且有责任保护好土建工程成品、半成品和原材料等；若确需在原土建结构上非加固位置打凿，或涉及到需要临时拆除安全防护设施的，乙方须提前 7 天书面向甲方项目部申请，编制专项方案，经甲方审核报监理和建设单位审批确认盖章签字后，在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三方共同监督下依照批准的专项方案实施施工，并在实施完成迅速予以恢复，现场四方验收签字确认。若乙方未经许可擅自打凿，破坏主体或维护结构、成品，或拆除安全维护设施，由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责任、损失和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2.6 若乙方使用未经建设单位同意的材料或使用不合格的材料，除要求返工重新施工外，并向甲方支付 5000 元/次的违约金，且乙方须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费用；违约金甲方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2.7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资料收集、整理、归档等须符合甲方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若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外审不合格，乙方须向甲方支付 10000 元/项次的违约金。

2.8 保险

2.8.1 乙方必须为自有进场人员办理平安卡及在社保局办理社会保险、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除此之外乙方还必须为施工场地内乙方自有人员办理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及第三责任险，以及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保险，办理保险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8.2 乙方自行购买商业保险,乙方人员在本项目发生的或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同时乙方还须赔偿因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

乙方如果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责。

2.9 乙方须严格遵守甲方现场的所有规章制度,并接受甲方项目部的安全教育培训和管理,负责做好现场施工人员安全、文明施工的工作;由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责任概由乙方全部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10 与甲方密切配合,按甲方安排的工程进度计划,确保工期进度;若乙方在施工质量和进度达不到甲方要求时,或其自身内部管理混乱,无法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乙方对此无异议。

2.11 委派工程负责人负责现场调度,监督工程施工的进行,按照甲方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总进度计划编制专业工程施工专项方案和工期节点计划,并报甲方审批。

2.12 乙方必须配合甲方项目部完成竣工档案资料的编制和完善工作,并按照要求提供竣工资料和图纸等竣工文件一式四套(其中含原件资料一套)和电子版一套。如乙方不按要求提供竣工归档资料,则甲方有权在结算款中处以乙方分包结算总价5%的违约金。

2.13 文明施工要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每天将自己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包括竣工后的清洁、垃圾清理)负责清理装袋并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垃圾堆放点,保持现场整洁,做到工完场清;若因乙方未及时清理垃圾至甲方指定堆放地点给甲方造成违约罚款损失的,乙方需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乙方进场的材料、机具等须按甲方要求及时堆放整齐,不能达到要求的,除需要整改到符合要求外,甲方每发现一次将对乙方处以3000元的违约金,违约金直接从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2.14 乙方必须按照《中国华西工程质量专项治理两年行动方案》的规定和要求向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提供与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相应的企业资质文件和四个关键岗位人员证件资料(其他人员应提供《劳动用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如属特种作业人员还需提供《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甲方将解除与乙方签订的合同。

乙方不得将本专业工程再分包,如一旦甲方发现乙方再分包,乙方必须立即停止施工,且乙方须在接到甲方要求其退场通知之日起三天内无条件退场。乙方退场后,甲方按乙方已经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70%结算,另30%作为乙方违约对甲方的赔偿。

2.15 如因乙方原因对甲方名誉和经济造成不良影响和损失的,乙方须负责承担甲方

因此而产生的直接和间接损失，以及相关的费用。

2.16 在整体工程尚未竣工验收前，乙方应安排足够的施工人员在现场保护好自己已施工好的成品，在此期间所发生的损坏、修补、维护等费用和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和承担。

2.17 在收到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中标通知书7日内，乙方须向甲方报送本专业分包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或专项施工方案壹式叁份，经甲方、监理和建设单位审核批准后执行。

2.18 如有设计修改调整与分包工程有关材料及做法，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办理与建设单位的签证等相关商务手续。

2.19 乙方在签订本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前已清楚且充分了解甲方和建设单位的的具体情况，以及甲方和建设单位签订的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全部条款和工程款支付约定，并承诺在施工期间，妥善处理劳资关系，不发生劳资纠纷；若发生劳资纠纷，乙方必须采取积极措施解决好现场人员的生产和生活问题，不得发生聚众闹事，妨碍他人或公共交通或破坏公共交通设施和影响工程正常施工等过激行为；若发生此类行为，甲方将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文件规定将肇事者移送当地或甲方法人代表单位注册所在地司法或公安部门依法办理，同时乙方必须承担全部的法律责任和一切损失。

2.20 如果尚未到工程款约定的支付期限，因乙方原因需要由甲方提前支付部分工程款来解决乙方工人工资问题的，每次甲方向乙方支付多少工程款，则甲方向乙方收取相同数额的违约金，但违约金不能免除乙方因闹事而造成对甲方和建设单位的直接和间接损失的赔偿责任。

2.21 乙方必须按照政府相关规定自行进行本专业工程施工分包合同备案，并完善相关的备案手续。

2.22 乙方必须一次性通过分部验收，如果不能一次性通过分部验收而造成建设单位对甲方的罚款等处罚全部由乙方承担。

2.23 乙方承诺本分包工程单价按照本合同第三条第4款《专业工程分包合同价款表》执行，并承诺在合同实施和履行过程中，不以任何理由提出关于合同单价调整的要求。乙方如若违反此承诺，甲方可直接要求乙方退场，由此造成的对甲方和建设单位的直接和间接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24 甲方生活区的管理规定：如有违反以下规定者，甲方将视情况给予违规者1000-5000元/次的违约金。

2.24.1 因本专业工程的分包施工，甲方分配给乙方的临时宿舍，每间宿舍乙方的员

工入住人数必须按甲方项目部额定的人数（每人每床位）入住，配工具房一间。若乙方需额外增加宿舍数量，则增加的床位数=宿舍数量×每间宿舍额定的床位数，额外床位费用由乙方自理（工人床位元/张·月；小房间元/间·月）。

2.24.2 乙方及其人员必须按分配的房間和额定人員数量住宿，未經項目部的同意不得變動。各房間應列出所住宿的人員名單並貼在門口左邊的室內牆上，以便檢查。

2.24.3 乙方不得私自亂接電線、電扇等，允許的電線應沿指定的部位明拉。不得使用電爐、電飯煲等熱源電器，不得使用微風扇以外的電扇。如乙方宿舍出現上述情況，每出現一次罰款 500 元。

2.24.4 乙方人員若有需要吸煙者，吸煙者必須在指定的吸煙區吸煙，煙頭必須掐滅後放在煙缸內，不得亂扔。

2.24.5 乙方人員剩菜、剩飯、垃圾和生活污水等應傾倒在指定的分類剩飯、剩菜、垃圾桶和生活污水池內，嚴禁向其他部位傾倒，保持生活環境衛生整潔。若有違反者，甲方將對違者處以 500 元/次、人的罰款。

2.24.6 乙方人員住宿的各個房間中，每一個房間每天均應排出衛生值日，輪流（班組指定也可以）打掃房間、整理房間物品，隨時保持房間乾淨、整潔。同時，乙方每天須安排一個專人負責生活區的衛生清潔工作，否則甲方按照 2000 元/月的費用從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異議。

2.24.7 乙方人員買飯、打開水時須自覺排隊，嚴禁插隊，違規者處以 200 元/次、人的罰款。

2.24.8 除星期日外，禁止乙方人員探親人員入內。探親時段內，探親人員入內必須登記，且在晚上 10:00 以前離開，嚴禁留宿。若乙方人員違反這一規定，甲方將對乙方處以 1000 元/次、人的罰款，罰款直接從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異議。

2.24.9 乙方人員之間應加強溝通，嚴禁打架、斗毆現象發生。若乙方一旦發生打架、斗毆事件，無論對錯，首先處罰乙方 3000 元/次的罰款，罰款直接從乙方工程款中扣除，乙方不得有任何異議。

2.25 乙方必須按時發放工人工資，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若甲方支付的工程款不足以發放勞務工人工資，不足部份由乙方自行籌集。如因此發生工人聚眾討薪或其他影響本工程、甲方名譽的行為，每出現一次，乙方須向甲方支付違約金 10000 元，甲方有權立即單方解除立即合同，且乙方必須三天內無條件退場。退場後按已經完成的合格工程量的 70% 結算，另 30% 作為對接替其施工的後續施工隊伍進場施工的補償或對甲方經濟、

信誉等方面损失的赔偿。乙方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甲方不予退还，乙方对此无异议。

2.26 乙方必须遵纪守法、节能降耗、文明施工、持续改进。

2.27 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与甲方签订《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协议》。

2.28 其他：_____。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除本合同明确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违约责任外，凡因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乙方均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

2、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可自解除事项发生之日起向乙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合同自通知到达乙方时解除。

第十三条 工程质量保修

1、质量保修期：

1.1 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约定的涉及本分包项目的保修期作为乙方分包施工项目的保修期。保修期限从总包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确认之日起计算到保修期满之日止。

1.2 本分包工程保修期为 2 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质量保修期起算日。

2、质量保修金：本分包工程质量保修金按分包结算价的 3 %计。

3、保修金的返还方式：保修金在年保修期满后并经建设单位签字确认后 14 天内无息付清。

(1) 承包人缺陷责任期为 2 年，渗漏问题的保修期限为 5 年。

(2) 缺陷责任期内，如承包人出现如下情况中的一种，发包人有权根据承包人的承诺（详见附件 1.1《承诺函》）做出相应的处理：

- a. 维保问题处理超时率 ≥ 20 （已处理问题超时数/已处理问题总数 $\times 100\%$ ）。
- b. 维保问题维修关闭率 $< 90\%$ （维保问题关闭数/维保问题报修总数 $\times 100\%$ ）。
- c. 维修结果满意度 $< 80\%$ （已处理问题满意数/已处理问题总数 $\times 100\%$ ）。
- d. 书面发函催告率 $\geq 20\%$ （书面催告维保问题数/维保问题报修总数 $\times 100\%$ ）。
- e. 因质量问题造成 5 人以上客户群诉的。

f. 因责任方原因出现重大质量缺陷、重大安全隐患或发生安全事故的。

质量保修金的支付按《施工合同》规定执行,《保修期满工程验收及保修金支付管理办法》流程办理。发包人客户服务部门负责本工程保修期内返修工作的统一协调管理及保修金的确认,承包人就工程质量保修向发包人及物业管理人负责,工程保修金最终由承包人和发包人进行结算,相关手续由发包人客户服务部门负责办理。承包人须填写《工程质量验收表》,由发包人客户服务部门对保修工作进行确认。发包人客户服务部门也可向现场了解保修事宜,由物业管理人在《工程质量验收表》签字后报发包人作保修期履行保修责任情况的参考依据。质量保修金退还后,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4、保修内容: 乙方施工的内容。

5、保修责任: 在保修期内,属乙方分包项目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维修并承担全部费用。

5.1 维修务必及时,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或电话通知后24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否则甲方安排另外的人员维修,其维修费由甲方在乙方保修款内扣除,乙方不得有异议。

5.2 若因用户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等其它原因造成的损坏,乙方可按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5.3 保修期满后,乙方对产品实行终身维修服务,维修费用由乙方与建设单位另行协商。

6 其他: _____/_____。

第十四条 其他

1、凡乙方采用有专利权的项目一定要注明,同时对专利要附专利权证书。如果是采用别人的专利必须附上授权委托,否则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2、本合同中未说明罚款或违约金来源的均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如履约保证金金额不足,乙方须现金缴纳。若乙方未按要求缴纳相应罚款或违约金,甲方将暂停支付工程款。

3、招(议)标文件为本合同附件,招(议)标文件中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招(议)文件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时,以本合同文件规定为准。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解决。

5、若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先行协商;若协商不成,则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拆除及改迁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合同

- 6、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项目保修期满结清保修金后自行终止。
- 7、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电话：



刘国亮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电话：



（签字）

签约日期：2024年5月10日

- 附件：1、《建设工程总分包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 2、《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协议》；

第 23 页 共 32 页

工程联系单

合同名称：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拆除及改迁专业分包工程

致：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我司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贵司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签订的《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桩基、拆除及改迁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分包合同，截止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我司所承接的施工内容已经全部完成，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桩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绿化迁移、支撑梁切割等施工内容。

承包人

日期：



桩基工程、基坑支护、土石方工程、绿化迁移、支撑梁切割等施工已经完成。基坑验收未完成。场地内原大理石路面重新修复完成。至原有现状因暂时无法施工完成。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福永街道福永中学改扩建工程
项目经理 *曾德恩*

总包人 (盖章) 借款、担保、结算及签订合同无效

日期：2025 年 8 月 21 日

4、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情况：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刘永康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 1442023202 403909	建筑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陈伟轩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0700500161 209号	建筑工程
3	质量负责人	阳海建	工程师	上岗证	/	2501030100 553891	土建
4	安全负责人	黄欣祥	工程师	安全员c证	中级	粤建安C3 (2014) 0013373	综合类
5	土建工程师	黄建忠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010260287 6	建筑工程
6	造价工程师	黄建波	高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 [造]112344 00020933	土木建筑工程
7	给排水工程师	吴义田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3620191300 8131	给排水工程
8	测量工程师	李洪胜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2201030600 263719	工民建
9	安全员	张梓杰	助理工程师	安全员C证	初级	粤建安C3 (2017) 0020239	综合类
10	劳资专管员	洪海琴	/	上岗证	/	2001140003 629	不分专业
11	施工员	肖红姣	/	上岗证	/	0441710194 417030920	土建
12	质量员	刘琪	/	上岗证	/	2301030100 157854	土建
13	资料员	邓宝仙	/	上岗证	/	0441711494 417010304	不分专业
14	材料员	陈家伟	/	上岗证	/	2501040000 552012	不分专业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项目经理：刘永康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09日
2026年10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刘永康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年01月0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3202403909

聘用企业: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2-28至2027-02-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刘永康
签名日期: 2026.4.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2月2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3) 0002041

姓名: 刘永康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01月07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3月02日

有效期: 2025年12月29日 至 2029年03月0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29日





姓名: 刘永康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2068219900107501X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9年9月28日



证书编号: B08193010100004744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永康** 性别 **男** , 一九九〇年一月七日生, 于二〇一九年四月至二〇二一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长: **曹一康**

批准文号: **教育部(88)教高字191号**

证书编号: **105365202105084896**

二〇二一年六月廿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永康

社保电脑号：64464211

身份证号码：4206821990010750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324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1	8.98
2025	1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1	8.98
2025	1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1	8.98
2026	0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1	8.98
2026	0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73	201.93			201.93		207.68	84.08		46.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93a4085e3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32422
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陈伟轩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伟轩

社保电脑号：625233506

身份证号码：4406211973040231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324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220.81	807.6			201.93						3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93a3f7373t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32422
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阳海建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名 阳海建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0408199704162512
级别 中级
专业 建筑工程
发证时间 2023年11月20日
证书编号 B08233010400000212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 1、登录“湖南建设人力资源网”官网查询，网址：
<http://113.247.238.148:8083/webapp/zjt/cert/tjcert.jsp>;
- 2、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扫码验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阳海建

社保电脑号：814801767

身份证号码：4304081997041625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324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70.43	4492	35.91	8.98
2025	1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70.43	4492	35.91	8.98
2025	1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70.43	4492	35.91	8.98
2026	0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70.43	4492	35.91	8.98
2026	0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70.43	4492	35.91	8.98
2026	03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70.43	4492	35.91	8.98
合计			4584.0	2292.0			605.73	201.93			201.93		242.58	213.64		53.88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93a3f7cb7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32422
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黄欣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4）0013373

姓名：黄欣祥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1年01月23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09月26日

有效期：2023年06月26日 至 2026年09月2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6月26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
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83010100001242



持证人签名:

黄欣祥

姓 名: 黄欣祥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62526199101231218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8 年 10 月 20 日

B0818

姓名 黄欣祥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1 月 23 日
住址 江西省抚州市乐安县龚坊
镇同富村下边组下边下组
50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5261991012312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乐安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7.24-2037.07.2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欣祥

社保电脑号：635996321

身份证号码：3625261991012312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324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3242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0	50.00	10.0
2025	11	23242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0	50.00	10.0
2025	12	232422	5000.0	80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50.00	50.00	10.0
2026	01	232422	5000.0	80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50.00	50.00	10.0
2026	0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0	20.18	5.04
2026	03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0	20.18	5.04
合计			4728.0	2364.0			2220.81	807.6			201.93					50.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93a3f8c51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32422
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黄建忠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编号：10102602876
NO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Sichuan Province

姓名 黄建忠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12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南充市工程师称号认定委员会
评审组织

南充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审批机关

批准时间 2010年03月1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建忠

社保电脑号：632320336

身份证号码：5110251984122756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324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73	201.93			201.93		136.08		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a3f5a65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32422
 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黄建波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6日
- 2026年06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黄建波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66年12月08日

专业：土木工程

证书编号：建[造]11234400020933

有效期：2023年03月01日-2027年02月28日

聘用单位：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黄建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3.16



发证日期：2023年02月22日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湖南省人事厅



持证人签名:


姓名: 黄建波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2322661208179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02年2月3日
工作单位: 南县湘北建筑公司
系统编码: A08021919936000236

姓名 黄建波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6 年 12 月 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
 前进二路桃源居3区2栋2
 座507
 公民身份号码 43232219661208179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9.28-2026.09.28



学生黄剑波 性别男 系湖南省
 南县(市)人,一九六七年十月出
 生,于一九八八年九月至一九九〇年
 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系
 工民建专业 两年制专
 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
 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南祖泽

一九九〇年六月十五日
 教普证字第 90097 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建波

社保电脑号：614070898

身份证号码：43232219661208179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324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220.81	807.6			201.93		136.08		20.96		3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93a3f7ac0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324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吴义田

江西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证 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 名：吴义田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0年07月24日

身份证号：362330198007242438

工作单位：江西中捷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给排水工程

取得资格时间：2019年12月01日

批复文号：洪人社发〔2020〕23号

管 理 号：36201913008131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https://hr.jxhrss.gov.cn/zcxt>

打印时间：2020年02月05日

姓名 吴义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年7月24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致远
中路深圳北站西广场A1物
业2层208A
公民身份号码 36233019800724243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6.06-2038.06.0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义田 性别 男 ,一九八〇年七月廿四日生,于二〇〇〇年九月
至二〇〇四年七月在本校建筑工程学院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南昌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031200405004870 二〇〇四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义田

社保电脑号：645617318

身份证号码：3623301980072424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324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220.81	807.6			201.93		136.08		20.96		3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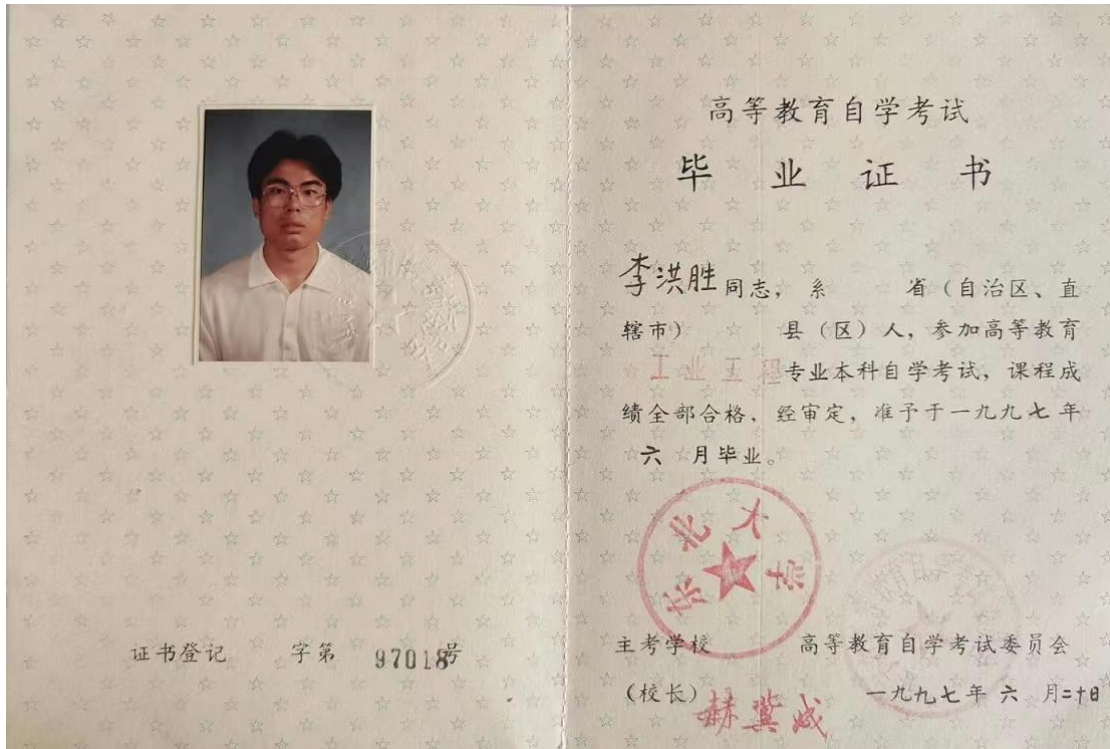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93a408a09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324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测量工程师：李洪胜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洪胜

社保电脑号：800606316

身份证号码：2103031969052906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324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8	5.04
2026	03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8	5.04
合计			4584.0	2292.0			2220.81	807.6			201.93				184.08		4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93a408ebb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32422
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张梓杰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7）0020239

姓 名：张梓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7年09月17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10月27日

有 效 期：2026年03月20日 至 2026年10月26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6年03月20日





姓名: 张梓杰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40513199709172910
 ID No. _____
 管理号: F008202340086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23-1-18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建筑(给排水)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助理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22-12-30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襄州区人社局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襄州职改字[2023]1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襄州区初级综合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姓名 张梓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7年9月17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西胪镇东潮三片住宅区三巷1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131997091729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1.24-2027.11.2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祥杰

社保电脑号：647254264

身份证号码：4405131997091729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324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73	201.93			201.93		136.08	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93a4080c5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32422
 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劳资专管员：洪海琴



洪海琴 同志于 2020年
04月05日至 2020年05月05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劳务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洪海琴
身份证号 44088219881105726X
证书编号 2001140003629
工作单位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洪海琴

社保电脑号：612529440

身份证号码：44088219881105726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324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3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4584.0	2292.0			1513.86	504.63			201.93		242.58	213.64		53.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893a407fb1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324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肖红姣

证书编码：04417101944170309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肖红姣

身份证号：430122198208287128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4年 09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红蛟

社保电脑号：614133855

身份证号码：4301221982082871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324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32422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5	11	232422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5	12	232422	6500.0	1040.0	52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00	58.5	6500	52.0	13.0
2026	01	232422	6500.0	1040.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3.0
2026	02	232422	6500.0	1040.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3.0
2026	03	232422	6500.0	1040.0	52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6500	58.5	6500	52.0	3.0
合计			6240.0	3120.0			2220.81	807.6			201.93						78.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893a3f7ed36）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32422
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刘琪



刘琪 同志于 2023 年
06 月14 日至 2023 年07月04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质量员（土建）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刘琪
身份证号 441422199911133167
证书编号 2301030100157854
工作单位 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琪 社保电脑号：808874993 身份证号码：44142219991113316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324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2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3	23242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4870.5	2292.0			2220.81	807.6			201.93		242.58		213.64		53.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93a406df9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32422 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邓宝仙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1030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邓宝仙

身份证号： 441224198008212325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4年 01月 04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宝仙 社保电脑号：620205179 身份证号码：4412241980082123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324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32422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2220.81	807.6			201.93		130.08		20.96		30.2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93a3f63bc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32422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陈家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家伟 社保电脑号：645748678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4101670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3242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1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2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6	03	23242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73	201.93			201.93		130.08	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93a3f7583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深湾云仓国际智慧物流港有限责任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进行顺利，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 A113-0080 宗地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同时，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对此，我司作出如下承诺：

1. 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方或者我方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2.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3.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情形。
4. 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情形。
5. 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未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6.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挂靠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7. 无因违纪、违法受到监察机关、司法机关惩处或被列入行贿黑名单且仍在有效期内的情形。
8. 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经理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经理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9.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10. 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经理”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经理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11.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在取得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前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一）、（八）项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第四条第（三）项、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2. 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并确保在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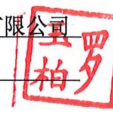
13.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从本项目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当日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4.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5. 我方接受招标人对于建设工程项目的廉洁要求，中标后签订《廉洁协议》。

16. 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负面清单，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招标人在过多投标人淘汰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公章）：深圳市永诚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柏罗

承诺日期：2026年04月12日